

深圳市治理深圳河办公室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第二阶段合同 B 工程

环境监察与审核月报

2004 年第九期 2004 年 9 月



总第 21 期

长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

二〇〇四年十月

目 录

1 执行概要	1
1.1 简介	1
1.2 空气	1
1.3 噪音	1
1.4 水质	2
1.5 观鸟	3
1.6 废物管理	3
1.7 工地巡察	3
1.8 投诉	3
2 工程概况	3
3 空气	6
3.1 监察项目、点位及频率	6
3.2 监察仪器与监察方法	6
3.3 监察结果	7
3.4 审核	7
4 噪音	12
4.1 监察项目、点位及频率	12
4.2 监察仪器与监察方法	12
4.3 监察结果	12
4.4 审核	13
5 水质	16
5.1 监察点位、项目和频率	16
5.2 分析方法与监察仪器	18
5.3 监察结果	19
5.4 审核	20
6 观鸟	30
6.1 观鸟方法	30
6.2 观鸟结果	30
6.3 审核	32
7 结论与建议	34
8 下月工程施工与环境监察计划	35
8.1 下月工程施工计划	35
8.2 下月环境监察计划	35
附录：香港侧红虫塘北部沼泽地下水位观测结果	36

1 执行概要

1.1 简介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的主要目的是防洪。治理深圳河第三期第二阶段工程划分为三个合同段，合同 B 工程（简称 III B 工程）段位于中间，上游与第三期第二阶段合同 C 衔接，下游与第三期第二阶段合同 A 相连，河道中心轴线起止里程为 10+021.581 至 11+800.000，河道长度 1,778.419m。合同 B 工程主要工程项目包括河道工程、堤防工程、重配工程、桥梁工程和环境工程。受深圳市治理深圳河办公室委托，长江水资源保护科学研究所组成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环境监察与审核小组（以下简称环监小组），对工程的施工影响进行环境监察。

环监小组本报告期继续在 III B 工程段对位于深圳侧的两个空气、噪音监察点进行 24 小时 TSP 和 Leq (30min) 噪音监察。环监小组同时对施工区的水质、空气和噪音污染控制措施以及对施工区的景观与视觉、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进行现场监察。

本报告期继续在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合同 B、C 连接处设立一个水质监察点（Mbc，III B 工程施工的对照断面）；合同 A、B 连接处设立一个水质监察点（Mab，III B 工程施工的控制断面）。另按《环监手册》的要求，继续在三期工程下游 1,500m 处的固定水质监察点（鹿丹村点 MI）以及深圳河河口的永久水质监察点（MII）进行水质监察。继续进行非污染土水下疏浚水质监察。

环监小组鸟类专家还在香港侧沿合同 B 工程进行了雨季鸟类观测。

本期月报为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9 月 30 日 III B 工程的环境监察与审核。

1.2 空气

深圳罗湖四村：

本报告期内在深圳侧罗湖四村共进行了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测，时间分别为 9 月 1 日、10 日、15 日、22 日和 28 日至次日。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的监察结果在 30.6~153 $\mu\text{g}/\text{m}^3$ 之间，均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260 $\mu\text{g}/\text{m}^3$ ）。

本报告期深圳侧罗湖四村的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的结果均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因此没有采取相应的行动。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本报告期在深圳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共进行了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测，分别于 9 月 1 日、10 日、15 日、22 日和 28 日至次日进行。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的结果在 37.4~147 $\mu\text{g}/\text{m}^3$ 之间，均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260 $\mu\text{g}/\text{m}^3$ ）。

本报告期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的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的结果均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因此没有采取相应的行动。

1.3 噪音

深圳罗湖四村：

环监小组分别于 9 月 1 日、2 日、10 日、11 日、15 日、16 日、22 日、23 日、28 日和 29 日昼间在深圳罗湖四村进行了 10 次等效噪音声级 Leq(30min)的监察。

本报告期深圳罗湖四村昼间噪音声级 Leq(30min)在 55.8~69.4dB(A)之间。本报告期罗湖四村的昼间噪音声级监测结果 3 次低出基线范围，其余 7 次超出基线范围的最大值，但均未超过噪音监察的水平规限，

也未收到工程噪音扰民的投诉。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环监小组分别于9月1日、2日、10日、11日、15日、16日、22日、23日、28日和29日昼间在边境检查站宿舍进行了10次等效噪音声级 $Leq(30min)$ 的监察。

本报告期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昼间噪音声级在53.4~60.0dB(A)之间,10次昼间噪音声级监测结果有7次在基线范围内,另有3次超出基线范围的最大值,但均未超过噪音监察的水平规限,也未收到工程噪音扰民的投诉。

本报告期深圳侧两个噪音监测点的昼间噪音声级水平均未超过噪音监察的水平规限,也未收到有关IIIB工程噪音扰民的投诉,因此没有采取与启动、行动、极限(TAL)水平相应的行动。

1.4 水质

本报告期承建商在桩号10+475~10+850段进行水下疏浚作业。环监小组同期共进行了9次水下疏浚水质监察,并于2004年9月16日在深圳河4个固定水质监察点采集河水样本(同时在移动水质监察点采样),进行了一次长周期多参数水质监察。

SS 值

本报告期总共开挖非污染土 $34,110m^3$,低于环境许可证规定的允许月开挖强度($40,400m^3/月$)。本报告期共进行9次水下疏浚水质监察,SS值均未超过启动水平,因此未实施相应的行动计划。

本报告期文锦渡水质监察点涨落潮SS值分别为40.2mg/L和128mg/L,罗湖上水质监察点涨落潮SS值分别为33.9mg/L和174mg/L。对比这两个点的SS含量,涨潮期文锦渡比罗湖上增加18.6%;落潮期罗湖上比文锦渡增加35.9%,由此可见,IIIB工程疏浚作业对本河段SS含量增加有一定影响,但水下疏浚水质监察结果表明,此种影响是可接受的。

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文锦渡SS含量涨潮期由82.8mg/L下降为40.2mg/L,落潮期由50.0mg/L上升为128mg/L;罗湖上SS含量涨潮期由24.4mg/L上升为33.9mg/L,落潮期由130mg/L上升为174mg/L。

本报告期深圳河鹿丹村固定水质监察点以及深圳河口永久水质监察点SS含量在84.8~260mg/L之间,最大值和最小值分别出现在深圳河口涨潮期和落潮期。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鹿丹村涨潮期的SS含量由35.7mg/L上升至215mg/L,落潮期由63.1mg/L上升至122mg/L;深圳河口SS含量涨潮期由68.2mg/L上升至260mg/L,落潮期由45.4mg/L上升至84.8mg/L。

本报告期9月16日深圳河口涨潮期SS含量出现260mg/L的异常值。该异常值与IIIB工程疏浚作业无关,可能系由于运沙船舶乘涨潮驶进深圳河,扰动河(湾)底沉积物,导致河水SS含量升高。

其它主要水质参数

本报告期溶解氧(DO)含量在文锦渡河段涨潮期为3.17mg/L,落潮期为3.11mg/L;在罗湖河段涨潮期为0.63mg/L,落潮期为0.54mg/L;在鹿丹村河段涨潮期为0.93mg/L,落潮期为0.58mg/L;在深圳河口段涨潮期为0.84mg/L,落潮期为0.54mg/L。随着雨季的结束,降水量减少,深圳河水质污染程度有加重的趋势。

与上一报告期相比较,本报告期鹿丹村主要水质参数涨落潮平均值的变化如下: BOD_5 由24.3mg/L上升为37.7mg/L;氨氮由16.9mg/L下降至13.7mg/L;总氮由23.4mg/L下降至18.8mg/L;总磷由1.87mg/L下降至1.86mg/L;总铜由19.8 $\mu g/L$ 上升至37.4 $\mu g/L$ 。

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本报告期深圳河口主要水质参数涨落潮平均值的变化如下: BOD_5 由7.16mg/L上升至10.8mg/L;氨氮由17.0mg/L下降至12.9mg/L;总氮由17.6mg/L下降至15.7mg/L;总磷由1.65mg/L下降至1.53mg/L;总铜由33.9 $\mu g/L$ 下降至31.2 $\mu g/L$ 。

1.5 观鸟

本报告期环监小组鸟类专家对治理深圳河工程 III B 工程段沿香港侧进行了鸟类观察，共记录到 31 种 383 只鸟，分别隶属 6 目、18 科、25 属。其中有 23 种为留鸟，占总种数的 74.2%；8 种为冬候鸟，占总种数的 25.8%。鸟类物种多样性指数 (H) 为 1.492，物种均匀度 (J) 为 0.944。现进入秋季，夏候鸟已消失。

1.6 废物管理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的专用非污染土弃置场（南坑弃土场）位于 III B 工地范围内，这有利于该工程的废物管理。承建商将部分可利用物料直接用做工程填筑用土，工程中产生的待用物料临时堆放在工程主任认可的地点，并作妥善防护，不可利用的土石部分则弃置于南坑弃土场。本报告期开挖料均弃置于南坑弃土场。

1.7 工地巡察

环监小组于 9 月 1 日、2 日、3 日、4 日、8 日、9 日、10 日、11 日、15 日、16 日、18 日、19 日、22 日、23 日、26 日、28 日和 29 日到工地进行巡视。重点督察工地的噪音防护、防尘及堆土防护等情况。本报告期 III B 工区施工强度不大，工区起尘活动不多，承建商在连续循环洒水，限制车辆行驶速度等方面做的较好，工程施工未对空气质量造成太大的影响。随着雨季结束，干燥少雨多风天气渐多，III B 工区大面积裸露地表给降尘防护带来的困难增大。在此期间，环监小组要求承建商切实做好长期干旱天气的扬尘防护工作。承建商及时回应，拟定了相应的纾缓措施及实施计划。环监小组对承建商的除法措施及实施效果较为满意。

9 月 8 日，在罗湖四村附近一台空压机在未进行任何降噪防护情况下作业，产生高强度噪音，环监小组当即要求现场施工人员停止作业，要求采取有效的降噪措施后才能进行施工作业。接到环监小组的指示后，承建商利用地形进行噪音屏蔽，噪音污染水平明显减轻，且该施工项目适时即便完工，未致有扰民投诉。

承建商在本报告期按施工计划全面进行预制混泥土草皮铺设、堤墙护脚堆砌和场地平整等施工，工区景观有明显的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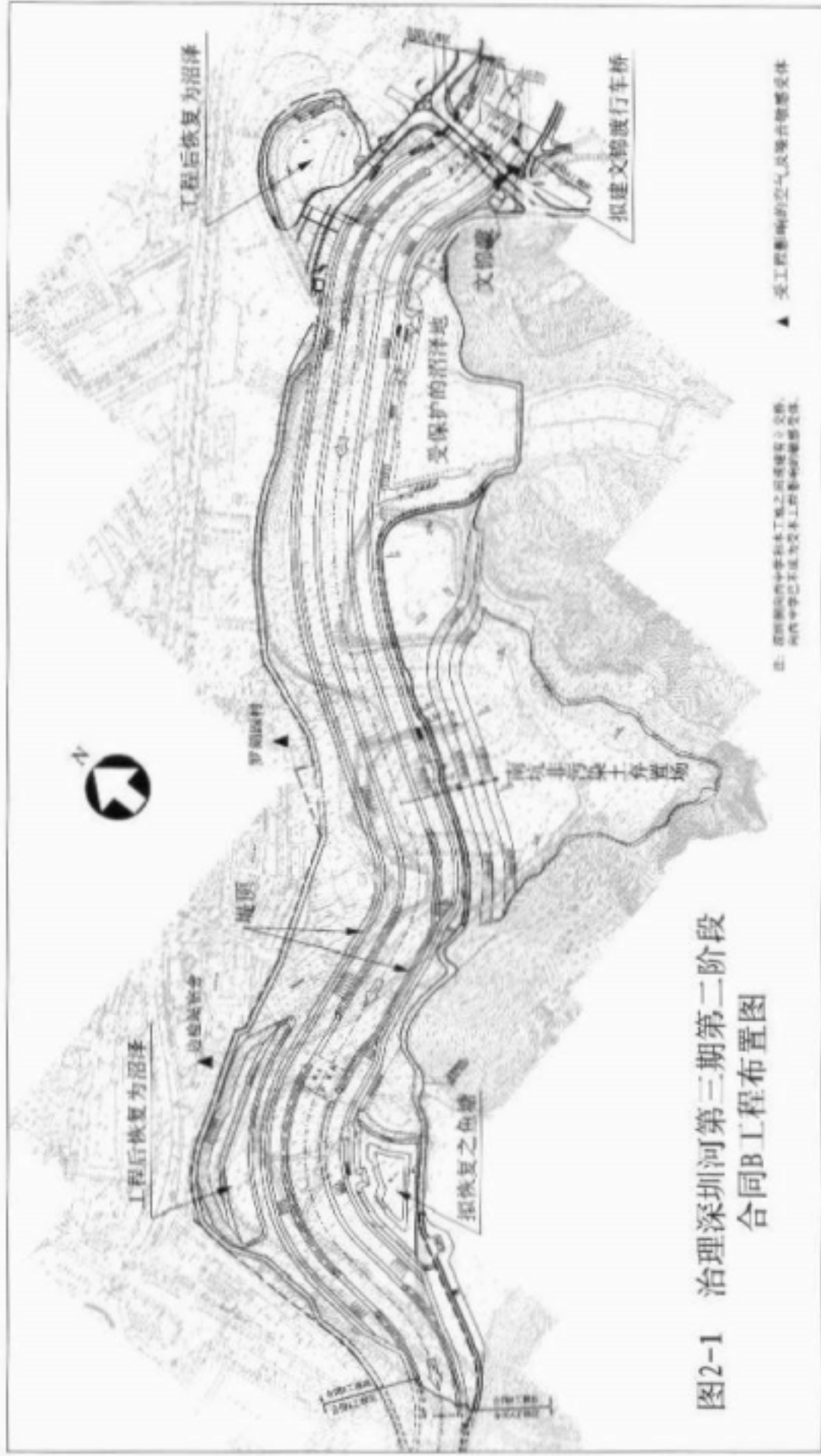
1.8 投诉

在本报告期内，未接到任何有关 III B 工程施工影响扰民的公众投诉。

2 工程概况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第二阶段合同 B 工程段轴线范围自桩号 10+021.581 至桩号 11+800.000 之间，河道轴线全长 1778.419m。在合同 B 河段主体工程包括：1) 河道工程、2) 堤防工程、3) 桥梁工程、4) 重配工程、5) 环境保护工程。合同 B 工程平面布置见图 2-1。

本工程月（2004 年 8 月 26 日至 2004 年 9 月 25 日）进行的主要工程项目为：1) 第四分项中河道土方开挖与弃置、河道防护与土方填筑、南北岸 L 型挡墙施工、排水及重配工程施工，2) 第四分工程中新建文锦渡双向行车桥尾工项目等。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工程项目完成量和进展情况参见表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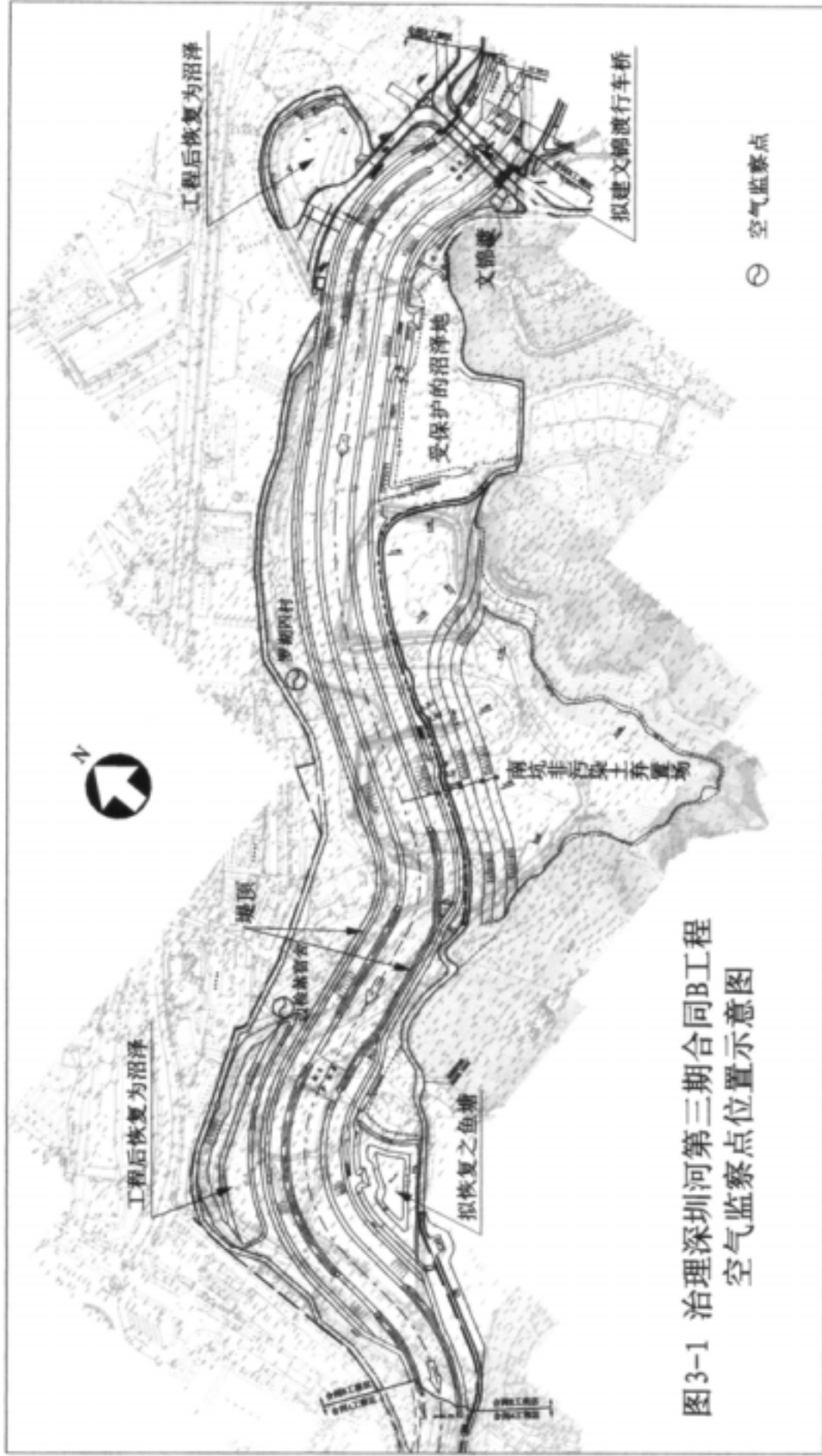


表 2-1 主要工程项目工程量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情况与工程进展
1	北岸新桥上游重力式挡土墙施工	完成 5 段底板、4 段墙身和 L 型挡土墙两段底板施工
2	排水及重配工程施工	完成北岸圆岭仔新增排污管主管施工
3	土方开挖与弃置	完成 34,110m ³ ，共完成 80.7 万 m ³ ，占总量 88.6%
4	土方填筑	完成 12,000m ³ ，共完成 33.2 万 m ³ ，占总量 74.5%，完成北岸堤后剩余污染土固化物填筑
5	河道防护	碎石铺设 2,400 m ³ ；块石防护 2,800 m ³
6	北岸堤顶草皮混凝土铺砌	11+000~11+300 段全部完成

3 空气

3.1 监察项目、点位及频率

监察项目：24 小时平均总悬浮颗粒物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点位：治理深圳河 IIIB 工程共设立两个空气监察点，均位于深圳侧。其中一个监察点位于工地围网内深圳罗湖四村附近，距离深圳河约 15 米。另一空气监察点设在工地围网内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附近。空气监察点位置见图 3-1。

监察频率：根据《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环境监察与审核手册》的要求，本报告期内，环监小组在罗湖四村和边境检查站宿舍每周进行一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罗湖四村的 TSP 监察日期为 9 月 1 日、10 日、15 日、22 日和 28 日至次日；边境检查站宿舍的 TSP 监察日期为 9 月 1 日、10 日、15 日、22 日和 28 日至次日。

3.2 监察仪器与监察方法

3.2.1 仪器及校准

24 小时平均 TSP 监测采用美国 Graseby 公司生产的 GS2310 型大流量空气采样系统，流量校准采用 G2535 型孔板校准器，每 3 个月按照该仪器的说明书校准一次；在更换电机或电刷后亦需进行流量校准。校准程序按气阻板号：18、13、10、7、5 系列进行，同时分别记录各气阻板压差计测量值 (H) 和流量计测量值 (I)，计算并作出“流量校准曲线”，其相关系数应 ≥ 0.99 。滤膜称量采用灵敏度为 0.01mg 的德国产 BP211D 型电子天平，由深圳计量测试所进行检定，取得计量测试合格证书后使用。

3.2.2 监察方法

24 小时 TSP 采用重量法进行测定，采用特制玻璃纤维滤膜抽滤空气中的总悬浮颗粒物。大流量空气采样系统的流量控制在 1.1~1.7m³/min 范围内。采样时间控制在 24 \pm 0.5 小时。大流量空气采样系统的操作（或分析）程序以及维护均按照仪器的使用说明书进行。

在采样前后，玻璃纤维滤膜须置于 103 \pm 2℃ 的烘箱内烘烤 1.5 小时，然后放在干燥器内平衡 0.5 小时后称重。天平室温度维持在 15~35℃ 之间，相对湿度小于 60%。

3.3 监察结果

本报告期内，环监小组在深圳侧罗湖四村进行了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测，在边境检查站宿舍进行了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测，监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2004 年 9 月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空气质量 (24hr 平均 TSP) 监察结果

监察点位	监察日期 yy-mm-dd	天气状况	滤膜重量(g)		流量(m ³ /min)		采样起止码(hrs)		浓度 (µg/m ³)
			开始	结束	开始	结束	开始	结束	
罗湖四村	04-09-01	晴	2.6826	2.7432	1.40	1.40	2496.41	2520.05	30.6
	04-09-10	多云	2.7043	2.8705	1.43	1.43	2543.40	2567.18	81.4
	04-09-15	晴	2.6843	2.9855	1.43	1.43	2567.18	2590.11	153
	04-09-22	晴	2.6832	2.8353	1.57	1.68	2590.11	2612.67	71.6
	04-09-28	晴	2.6760	3.0165	1.64	1.64	2612.78	2636.52	146
	平均值								96.5
	最大值								153
	最小值								30.6
边检站宿舍	04-09-01	晴	2.6922	2.7645	1.37	1.37	3366.54	3390.15	37.4
	04-09-10	多云	2.6898	2.8556	1.40	1.40	3413.11	3436.32	84.7
	04-09-15	晴	2.6864	2.8879	1.40	1.40	3436.37	3459.60	103
	04-09-22	晴	2.6854	2.7901	1.40	1.40	3459.60	3482.45	54.3
	04-09-28	晴	2.6748	2.9722	1.40	1.40	3482.45	3506.50	147
	平均值								85.3
	最大值								147
	最小值								37.4

3.4 审核

3.4.1 启动、行动和极限(TAL)水平及行动计划

根据《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环境监察与审核手册》的规定，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空气监察的启动、行动和极限三个水平的定义见表 3-2。空气监察相应的行动计划见表 3-3。

表 3-2 深港两侧空气监察的启动、行动和极限水平规范

水平	深圳侧 (µg/m ³)	香港侧 (µg/m ³)
启动水平	24 小时 TSP: 260	24 小时 TSP: 200
行动水平	24 小时 TSP: 310	24 小时 TSP: 230
极限水平	24 小时 TSP: 360	24 小时 TSP: 260, 1 小时 TSP: 500

表 3-3 建造期空气监察行动计划

事件	行动计划		
	环境监察审核小组	雇主	承建商
启动水平 一个以上样品超标	1.鉴别污染源 2.通知雇主 3.复查超标样品结果	1.通报承建商 2.核查监察资料 3.检查承建商工作方法	1.更正不当作业方式 2.如果必要,改变施工方法
水动 A.一个样品超标	同启动水平,另增加: 1.增加监察频率	同启动水平	同启动水平

表 3-3 建造期空气监察行动计划

事 件	行 动 计 划		
	环境监察审核小组	雇 主	承 建 商
B.两个以上样品连续超标	同行动水平 A, 并增加: 1.与雇主商讨必要的补救措施 2.如果继续超标,与雇主一起开会讨论 3.如果超标停止,恢复正常监察频率	1.拟定书面通知单并通告承建商 2.核查监察资料并检查承建商的工作方法 3.与环境监察审核组长、工程主任及承建商商讨可能的补救措施 4.确保合适的补救措施的实施	1.接到雇主通告 3 个工作日内向雇主提交补救措施建议 2.实施被批准的建议措施 3.如果必要,修订所建议的补救措施
A.一个样品超标	1.识别污染源 2.通知雇主及深圳市环保局和香港环保署 3.复查超标样品结果 4.增加监察频率 5.评估承建商补救措施的有效性,将其结果通知深圳市环保局和香港环保署	1.拟定书面通知单并通告承建商 2.核查监察资料并检查承建商的工作方法 3.与环境监督审核组长、工程主任及承建商商讨可能的补救措施 4.确保补救措施有效地实施	1.立即采取措施,以免继续超标 2.同行动水平 B 的 1、2、3 条款
极 限 水 平 B.两个以上样品连续超标	同极限水平 A 的 1、3、4、5 条款,另增加: 1.将超标原因及所采取的行动通知雇主及深圳市环保局和香港环保署 2.调查超标原因 3.与雇主及深圳环保局和香港环保署召开协调会,共同商讨拟实施的补救措施 4.如超标停止,恢复正常监察	同极限水平 A 的 1、2 条款,另增加: 1.分析承建商的工作程序,确定可能实施的纾缓措施 2.召集环境监察审核组长、工程主任及承建商商讨补救措施 3.随时监督承建商补救措施的实施,以确保其有效性 4.如继续超标,则对工程活动加以分析,责令承建商停止引起超标的工程活动,直至达标为止	同极限水平 A 的 1、2、3, 条款另增加: 1.如果超标仍未得到控制,重新提交补救措施建议 2.停止雇主决定的有关工程活动,直至达标为止

3.4.2 空气质量状况

深圳罗湖四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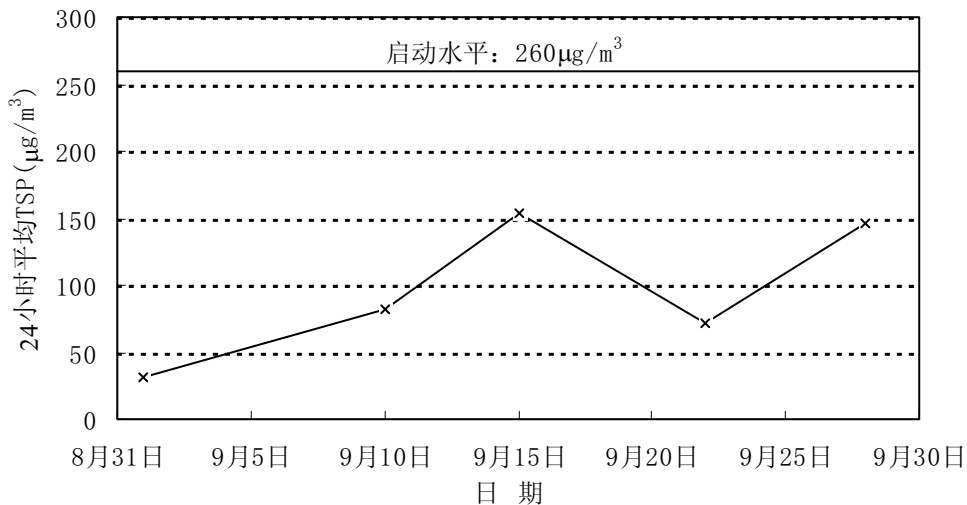


图3-2 2004年09月深圳罗湖四村24小时平均TSP变化趋势

本报告期内在深圳罗湖四村共进行了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 时间分别为 9 月 1 日、10 日、15 日、22 日和 28 日至次日。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的监察结果在 $30.6\sim 156\mu\text{g}/\text{m}^3$ 之间, 本报告期工程施工强度不大, 工区起尘活动不多, 各项降尘工作均按计划正常进行, 工区扬尘较小。罗湖四村本报告期 TSP 水平较上一个报告期有明显下降, 这得益于承建商加强了工程区内降尘管理。罗湖四村 24 小时平均 TSP 变化趋势见图 3-2。

深圳罗湖四村空气 24 小时平均 TSP 的基线监察结果在 $52.8\sim 80.8\mu\text{g}/\text{m}^3$ 之间, 本报告期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结果 2 次在基线范围内, 其余 3 次超过基线监察结果的最大值, 但均在深圳侧空气污染控制标准以内。本报告期罗湖四村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结果的平均值为 $96.5\mu\text{g}/\text{m}^3$, 高于基线监察结果的平均值 ($65.54\mu\text{g}/\text{m}^3$), 但低于上一报告期的平均值 ($121\mu\text{g}/\text{m}^3$); 最大值 $156\mu\text{g}/\text{m}^3$, 高于基线监察结果的最大值 ($80.8\mu\text{g}/\text{m}^3$), 但低于上一报告期的最大值 ($196\mu\text{g}/\text{m}^3$); 本报告期的最小值 $30.6\mu\text{g}/\text{m}^3$, 高于基线监察结果的最小值 ($52.8\mu\text{g}/\text{m}^3$), 但低于上一报告期的最小值 ($82.3\mu\text{g}/\text{m}^3$)。总体来看, 本报告期罗湖四村的空气质量差于基线监察时期, 但明显好于上一个报告期。

本报告期罗湖四村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的结果均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 因此没有采取相应的行动。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环监小组分别于 9 月 1 日、10 日、15 日、22 日和 28 日至次日, 在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空气采样点进行了 5 次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 结果在 $37.4\sim 147\mu\text{g}/\text{m}^3$ 之间, 均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 ($260\mu\text{g}/\text{m}^3$)。本报告期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敏感点施工强度不大, 工区扬尘影响较小, 空气质量好于上一个报告期。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24 小时平均 TSP 在本报告期内的变化过程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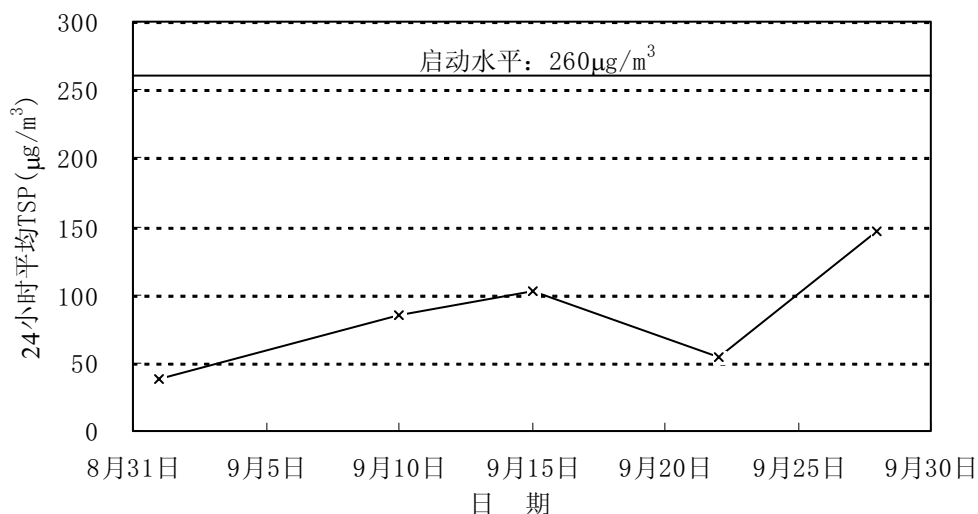


图3-3 2004年09月深圳边检宿舍24小时平均TSP变化趋势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空气 24 小时平均 TSP 的基线监察结果在 $21.2\sim 38.4\mu\text{g}/\text{m}^3$ 之间, 本报告期的 5 次 24 小时 TSP 监察结果 1 次在基线范围内, 其余 4 次均超出基线监察结果最大值, 但均在深圳侧空气污染控制标准以内。5 次 24 小时 TSP 监察结果的平均值为 $85.3\mu\text{g}/\text{m}^3$, 高于基线监察结果的平均值 ($29.74\mu\text{g}/\text{m}^3$), 但低于上一报告期的平均值 ($120\mu\text{g}/\text{m}^3$); 本报告期的最大值为 $147\mu\text{g}/\text{m}^3$, 高于基线监测结果的最大值 ($38.4\mu\text{g}/\text{m}^3$), 但低于上一报告期的最大值 ($216\mu\text{g}/\text{m}^3$); 本报告期的 TSP 最小值为 $37.4\mu\text{g}/\text{m}^3$, 高于基线监测结果的最小值 ($21.2\mu\text{g}/\text{m}^3$), 但低于上一报告期最小值 ($51.1\mu\text{g}/\text{m}^3$)。从监察结果的平均值来看, 本报告期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的空气质量远差于基线水平, 但要好于上一个报告期。

本报告期一度受旧围网拆除、平整场地作业, TSP 含量有所上升, 环监小组及时指示承建商进行处理, 未造成在的影响。本报告期总体空气污染保持在较低的水平。

本报告期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 24 小时平均 TSP 监察的结果低于深圳侧的空气监察启动水平, 因此,

没有采取相应的行动。

3.4.3 24 小时平均 TSP 趋势分析

深圳罗湖四村

深圳罗湖四村 04 年 6 月至 9 月的 24 小时平均 TSP 变化趋势见图 3-4。由图可见，过去 4 个报告期，深圳罗湖四村 TSP 总体污染水平较轻，呈起伏交替的变化趋势，本报告期又有小幅回落。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内，工程施工起尘较轻，降尘工作按计划正常进行，工地扬尘得到较好控制，未有超标情况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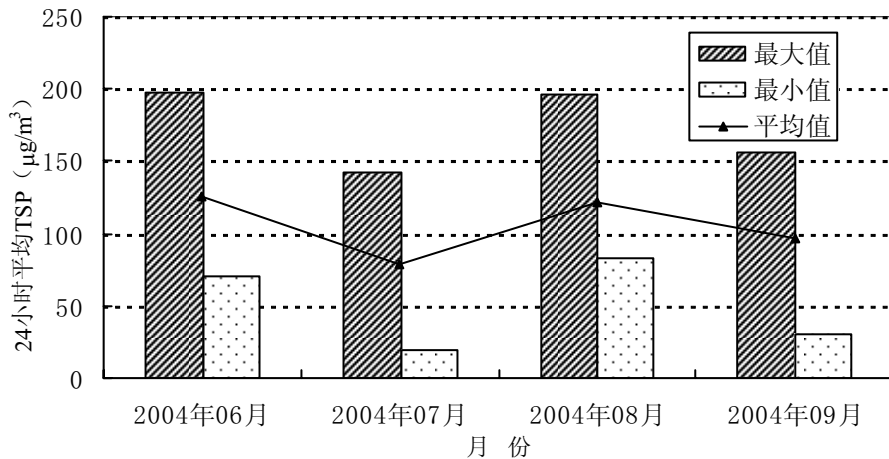


图3-4 04年6月至9月深圳罗湖四村24小时TSP变化趋势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04 年 6 月至 9 月的 24 小时平均 TSP 变化趋势见图 3-5。由图可见，在过去四个报告期，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TSP 表现为起伏交替的变化趋势，8 月份监测的最大值较高，但该月总体污染水平仍较轻。过去 4 个报告期总体空气质量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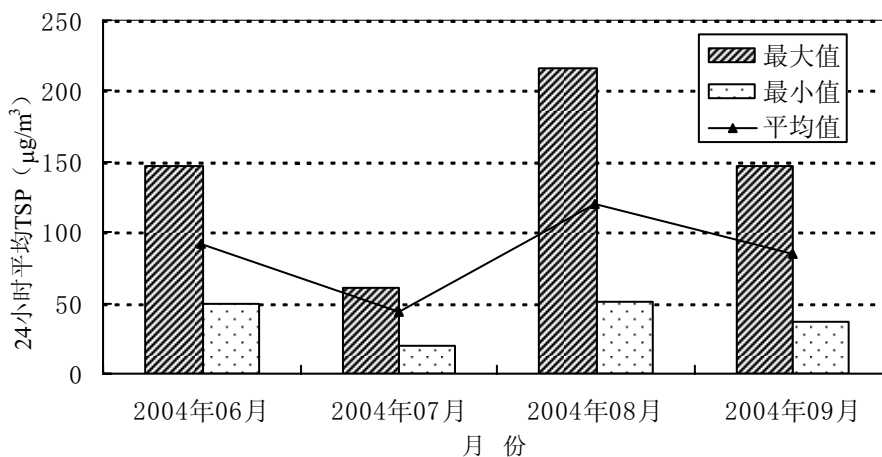


图3-5 04年6月至9月边检站宿舍24小时TSP变化趋势

随着雨季结束，旱季到来，天气干燥，多风少雨，须加强施工道路和工程区内大面积裸露地表的除尘降尘工作，防止扬尘大幅攀升，将空气污染水平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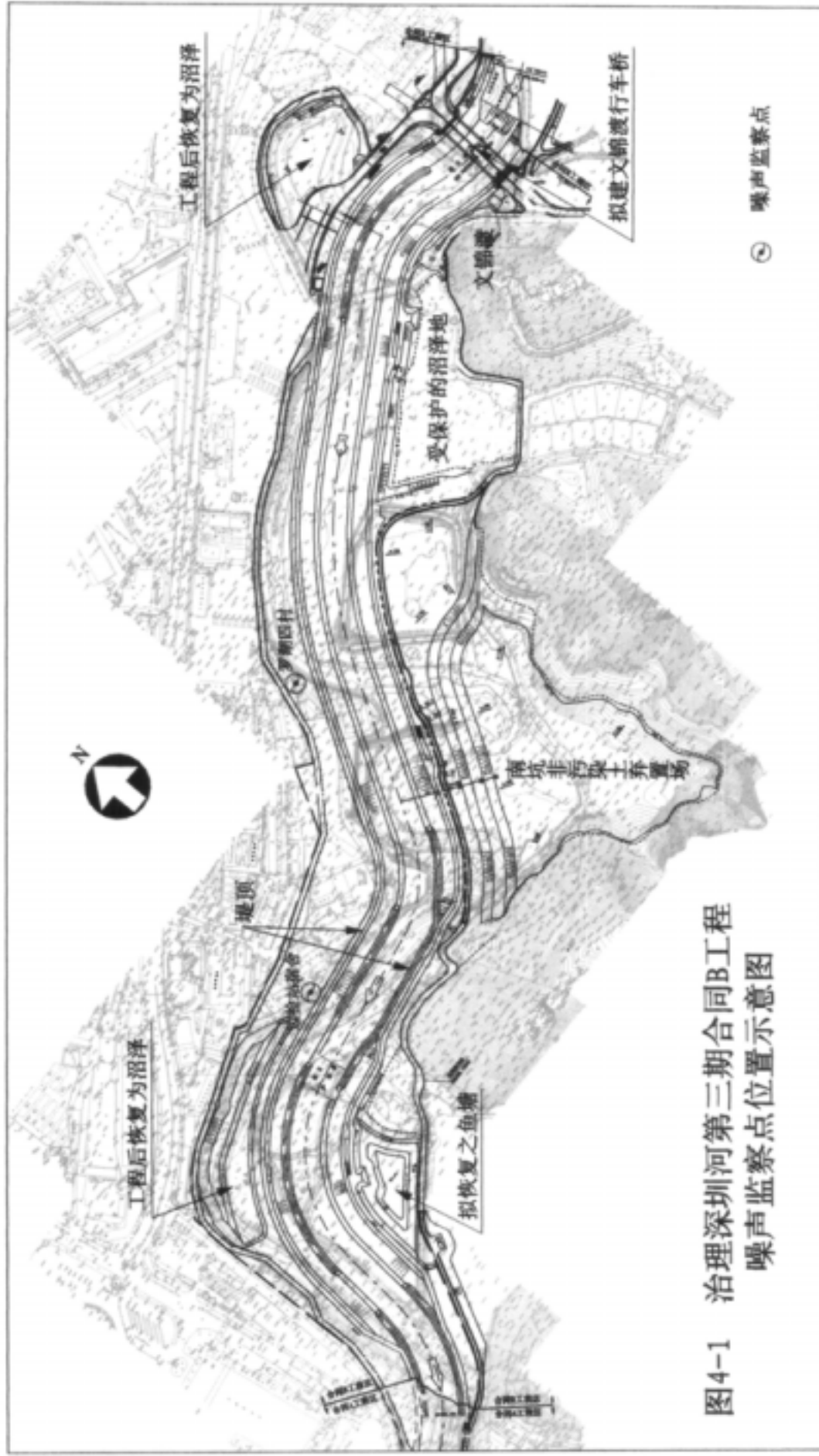


图4-1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B工程
噪声监察点位置示意图

4 噪音

4.1 监察项目、点位及频率

监察项目：在深圳罗湖四村和深圳边境检查总站宿舍两个噪音监察点昼间（07:00~19:00，一般节假日除外）测定 30 分钟等效声级 $Leq(30min)$ ，同时统计 L_{10} 、 L_{90} 作为补充资料以供参考。

监察点位：根据《环评报告》的结论和《环监手册》的要求，在受施工噪音影响较大的两个敏感点（深圳罗湖四村和深圳边境检查总站宿舍）附近分别设立监察点，其位置见图 4-1。

监察频率：根据《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环境监察与审核手册》要求，本报告期在深圳罗湖四村于 9 月 1 日、2 日、10 日、11 日、15 日、16 日、22 日、23 日、28 日和 29 日共进行 10 次昼间 $Leq(30min)$ 监察，在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于 9 月 1 日、2 日、10 日、11 日、15 日、16 日、22 日、23 日、28 日和 29 日也共进行 10 次昼间 $Leq(30min)$ 监察。

4.2 监察仪器与监察方法

4.2.1 仪器与校准

噪音监测采用日本产 KANOMAX-4430 型积分声级计进行，测定噪音前用内置式声级校准器进行校准，标准声级为 94dB(A)。

4.2.2 监察方法

噪音的监察采用积分式声级计现场测量。噪音监察选择在没有雨、无雪、风力小于四级（5.5m/s）的气象条件下进行。噪音测量时声级计水平放置在距水平支承面 1.2m 处，背向最近反射体。测量前先对积分式声级计进行校准。在深圳罗湖四村和边境检查总站宿舍两个监测点，分别连续测定 30 分钟等效声级，噪音单位为 dB(A)。

4.3 监察结果

本报告期分别在深圳罗湖四村和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各进行了 10 次昼间噪音声级监察，监察结果列于表 4-1 中。

表 4-1 2004 年 9 月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噪音监察结果

监察 点位	监察日期	监察时间	风速	风向	天气状况	Leq	L ₁₀	L ₉₀
	(yy-mm-dd)	(hh:mm)	(m/s)	(度)		dB(A)	dB(A)	dB(A)
罗 湖 四 村	04-09-01	10:25~11:55	2.1	132	晴	57.6	58.4	53.6
	04-09-02	10:15~10:45	2.0	114	晴	65.1	67.0	59.2
	04-09-10	09:38~10:08	1.1	44	多云	67.7	70.1	52.3
	04-09-11	09:25~09:55	1.2	206	多云	61.6	62.6	54.8
	04-09-15	09:50~10:20	2.1	115	晴	56.9	57.5	50.4
	04-09-16	09:35~10:05	0.5	134	晴	61.5	62.9	59.1
	04-09-22	10:05~10:35	1.3	114	多云	55.8	56.6	53.5
	04-09-23	09:25~09:55	1.6	112	晴	69.4	73.0	57.3
	04-09-28	10:10~10:40	1.1	138	晴	62.9	65.5	52.9
	04-09-29	10:00~10:30	0.8	92	晴	63.1	67.4	50.9
	平均值					62.0	63.5	55.0
	最大值					69.4	73.0	59.2
最小值					55.8	56.6	50.4	

表 4-1 2004 年 9 月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噪音监察结果

监察 点位	监察日期	监察时间	风 速	风 向	天气状况	Leq	L ₁₀	L ₉₀
	(yy-mm-dd)	(hh:mm)	(m/s)	(度)		dB(A)	dB(A)	dB(A)
边 检 站 宿 舍	04-09-01	11:00~11:30	2.1	132	晴	54.7	56.4	51.7
	04-09-02	10:50~11:20	2.0	114	晴	54.6	56.6	53.8
	04-09-10	10:05~10:35	1.1	44	多云	57.0	59.2	54.3
	04-09-11	11:00~11:30	1.2	206	多云	58.1	60.9	50.7
	04-09-15	10:26~10:56	2.1	115	晴	56.7	57.8	53.1
	04-09-16	10:10~10:40	0.5	134	晴	54.7	56.9	51.3
	04-09-22	10:40~11:10	1.3	114	多云	58.2	60.5	55.1
	04-09-23	10:00~10:30	1.6	112	晴	54.9	56.5	52.9
	04-09-28	09:35~10:05	1.1	138	晴	53.4	55.7	50.5
	04-09-29	09:25~09:55	0.8	92	晴	60.0	62.3	56.1
	平均值					56.2	58.3	53.0
	最大值					60.0	62.3	56.1
	最小值					53.4	55.7	50.5

4.4 审核

4.4.1 启动、行动和极限(TAL)水平及行动计划

根据《环监手册》，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噪音监察的启动、行动和极限三个水平见表 4-2。

表 4-2 I I I B 工程建造期间噪音的启动、行动和极限水平规限

启动水平	行 动 水 平		极 限 水 平	
			香港侧	深圳侧
在 19:00~07:00 间接到一起噪 音扰民投诉	非节假日及周末 7:00~19:00	港方：一周内接到 一起以上噪音扰民 投诉 深方：一周内接到 同一噪音源的 3 起 投诉	同一测点连续 2 次超出 75dB(A)	一周内接 到同一噪 音源 4 起 以上投诉
	19:00~23:00、节假日 及周末 7:00~23:00		同一测点连续 2 次超出 70dB(A)	
	23:00~7:00		同一测点连续 2 次超出 55dB(A)	

《环监手册》规定相应于 3 个噪音控制水平的行动计划，见表 4-3。

表 4-3 I I I B 工程建造期间噪音监察行动计划

TAL	行 动 计 划	
	环境监察审核小组或雇主	承 建 商
启动水平	1. 通告承建商 2. 调查分析超标原因 3. 要求承建商采取一定的纾缓措施	1. 实施纾缓措施
行动水平	1. 通告承建商 2. 调查分析超标原因 3. 要求承建商提出纾缓措施建议并实施 4. 增加监察频率以核查纾缓措施效果	1. 向雇主和环境监察审核小组提 交降噪措施 2. 实施纾缓措施

表 4-3 III B 工程建造期间噪音监察行动计划

TAL	行 动 计 划	
	环境监察审核小组或雇主	承 建 商
极限水平	1. 通告承建商 2. 通知深港环保局（署） 3. 要求承建商实施纾缓措施，并增加监察频率以核查纾缓效果	1. 实施纾缓措施 2. 向雇主和环境监察审核小组提交实施纾缓措施后的效果材料

4.4.2 噪音污染状况

深圳罗湖四村：

本报告期在深圳罗湖四村于 9 月 1 日、2 日、10 日、11 日、15 日、16 日、22 日、23 日、28 日和 29 日昼间进行了 10 次 Leq(30min) 监察。

本报告期深圳罗湖四村昼间噪音声级在 55.8~69.4dB(A) 之间。本报告期 III B 河道疏浚强度较小，对环境噪音污染影响不大。受深圳侧道路护坡加固空压机作业、敲石、碎石以及石料装卸等临时性施工作业影响，噪音污染起伏变化较大，但均未超过深圳侧工程施工噪音控制标准，也未收到有关噪音扰民的投诉。本报告期昼间噪音声级整体相对上一报告期略有上升。本报告期深圳罗湖昼间噪音声级变化趋势见图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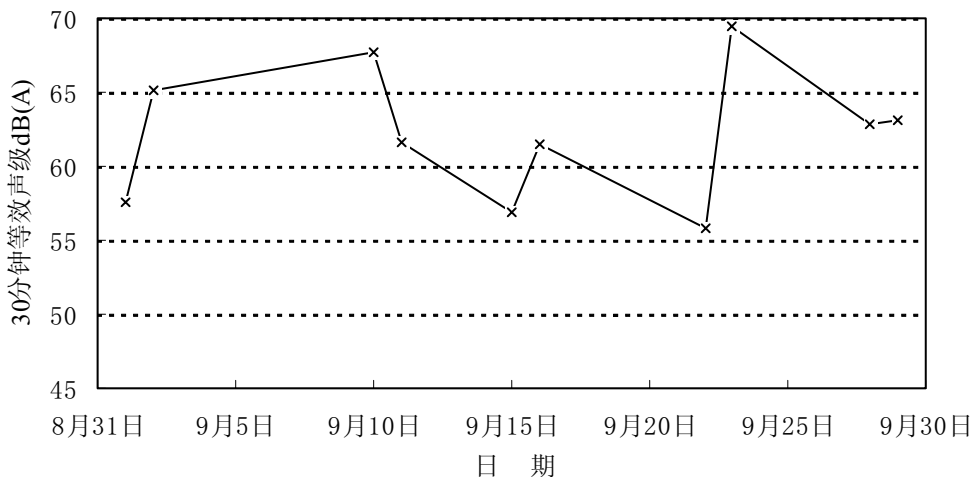


图4-2 2004年09月罗湖四村昼间噪音声级变化趋势

深圳罗湖四村基线昼间噪音声级的平均值为 59.1 dB(A)，范围在 57.9~61.2dB(A) 之间。本报告期深圳罗湖四村共进行的 10 次昼间噪音声级监测，其监测结果有 3 次低出基线范围，另外 7 次均超出基线范围的最大值；10 次昼间噪音声级监测结果的平均值为 62.0dB(A)，高于基线昼间噪音声级的平均值 [59.1dB(A)]，也略高于上一期平均值 [61.6dB(A)]。从监察结果的平均值来看，本报告期罗湖四村昼间噪音污染程度高于基线监察时期，也略高于上一个报告期。

本报告期在深圳罗湖四村敏感区未收到有关 III B 工程噪音扰民的投诉，因此没有采取与启动、行动、极限 (TAL) 水平相应的行动。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本报告期在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处，于 9 月 1 日、2 日、10 日、11 日、15 日、16 日、22 日、23 日、28 日和 29 日昼间进行了 10 次 Leq(30min) 监察。

本报告期边境检查站宿舍昼间噪音声级在 53.4~60.0dB(A) 之间。本报告期边境检查站宿舍深港两侧工程施工强度都不大，工区少有大噪音源施工作业，边境检查站宿舍下水管道铺设施工和河道疏浚作业都对边境检查站宿舍噪音敏感点造成明显的噪音污染。本报告期亦未受到围网外其它噪音影响。本报告期边

境检查站宿舍昼间噪音声级变化趋势见图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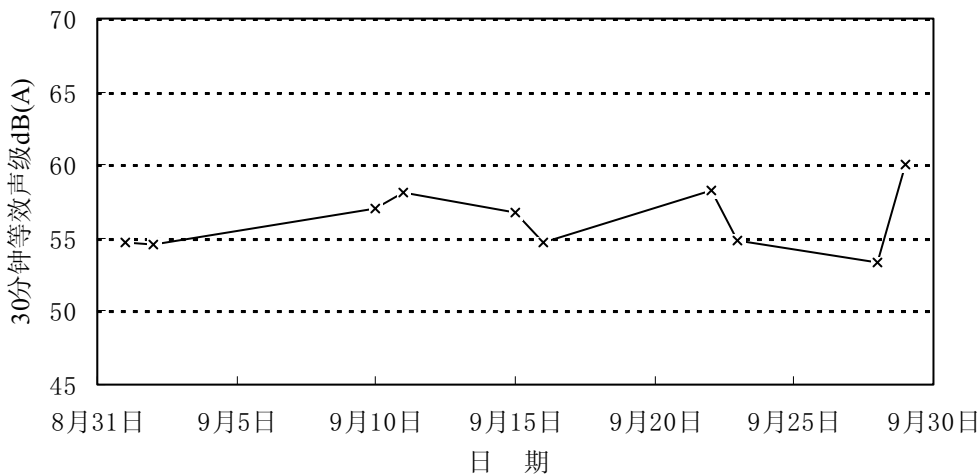


图4-3 2004年09月深圳边检宿舍昼间噪音声级变化趋势

深圳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的基线昼间噪音声级 $Leq(30min)$ 范围在 50.3~57.0dB(A) 之间。本报告期 10 次昼间噪音声级 $Leq(30min)$ 监测结果有 7 次在基线范围内，其余 3 次均超出了基线的最大值。本报告期深圳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昼间噪音声级的平均值为 56.2dB(A)，高于基线昼间噪音声级的平均值[52.3dB(A)]，低于上一报告期的昼间噪音声级平均值[57.1dB(A)]。总体而言，本报告期深圳罗湖边境检查站宿舍昼间噪音污染程度高于基线水平，略好于上一个报告期。

本报告期未收到边境检查站宿舍敏感区有关本工程噪音扰民的投诉，昼间噪音声级水平亦未超过噪音监察的水平规限，因此本报告期没有采取与启动、行动、极限 (TAL) 水平相应的行动。

4.4.3 噪音污染趋势分析

深圳罗湖四村

04 年 6 月至 9 月深圳罗湖四村昼间噪音声级变化趋势见图 4-4。从图可见，从 7 月份开始，深圳罗湖四村噪音污染平均值水平呈平缓上升的变化趋势，但仍未超出 6 月份的污染水平，均维持在较低变动区间。可见在过去四个报告期，深圳罗湖四村噪音污染总体水平不高，工程施工对环境未造成太大的噪音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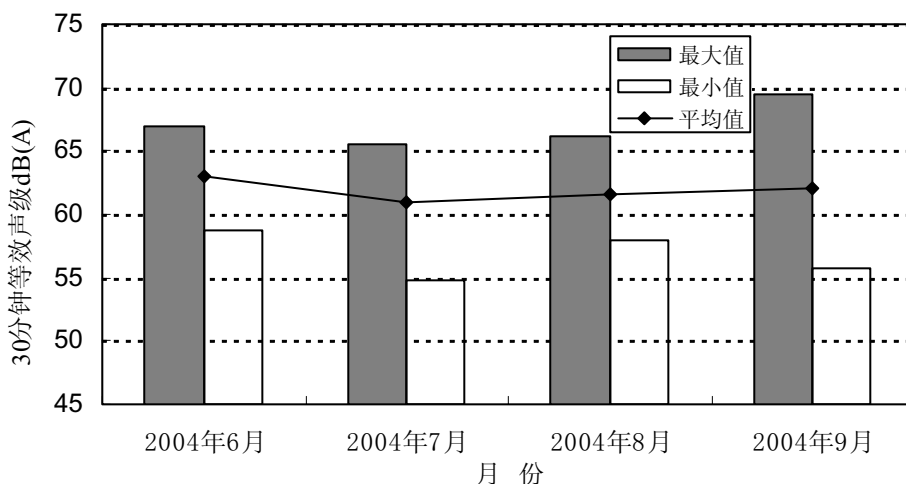


图4-4 罗湖四村04年06月~09月昼间噪音变化趋势

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

04年6月至9月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昼间噪音声级变化趋势见图4-5。由于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施工场地开阔，四个报告期施工强度均比较低，工区少有大噪音源施工，工程施工基本未对该噪音敏感点产生明显的噪音污染。从图可见，深圳边境检查站宿舍噪音污染趋势平稳，水平较低，环境噪音状况处于良好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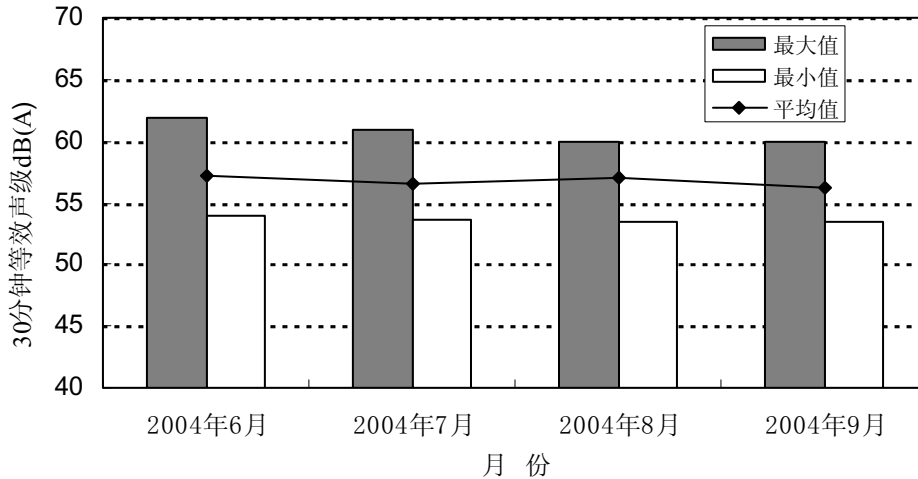


图4-5 深圳边检宿舍04年06月~09月昼间噪音变化趋势

5 水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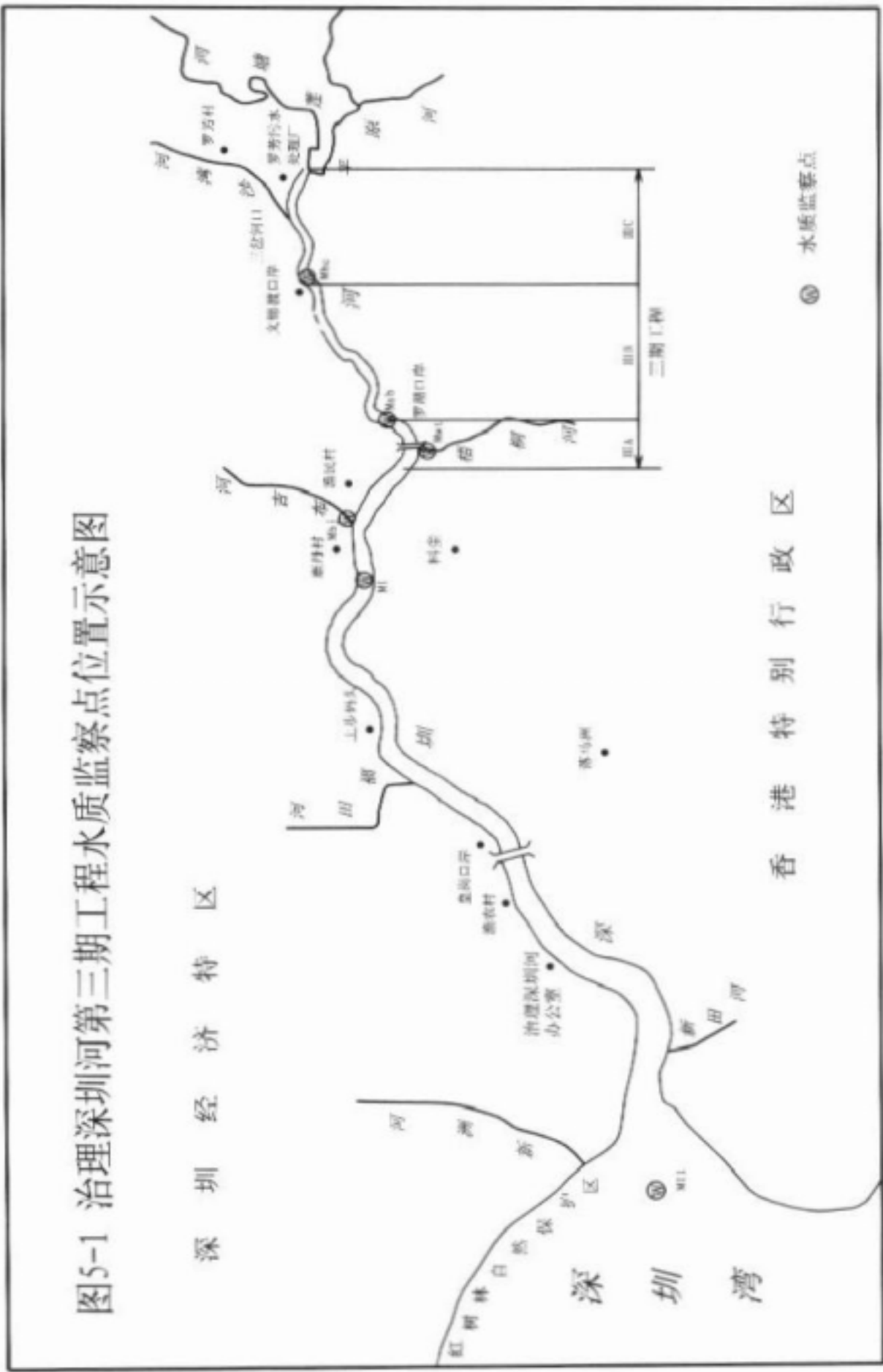
为了有效监控 IIIB 工程施工对深圳河水质的影响，本报告期仍在合同 B、C 之间的连结处设立水质对照点 (Mbc)，在合同 A、B 段连结处设立水质控制点 (Mab)，连同位于治河三期工程下游 1,500m 处的鹿丹村固定监察点 (MI) 和深圳河河口的永久监察点 (MII)，共 4 个水质监察点，作为 IIIB 工程施工影响的水质监察站点。承建商在本报告期继续进行水下疏浚，环监小组于开挖地点上下游设置监察点位，进行水下疏浚水质监察。

5.1 监察点位、项目和频率

监察点位：在治河三期工程下游 1,500 处鹿丹村固定监察点 (MI)、深圳河河口永久监察点 (MII) 以及在合同 B、C 连接处文锦渡上(Mbc)、合同 A、B 的连接处罗湖上(Mab)分别设立合同 B 工程水质对照点和控制点，共 4 个水质监察点，每月进行一天的多参数水质监察。各水质监测点的位置见表 5-1，分布示意图见图 5-1。

表 5-1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水质监察点位置

监察点名称	监察点位置	
	东 经	北 纬
文锦渡	114°07'36.4"	22°32'21.5'
罗湖上	114°06'57.4"	22°31'56.7"
鹿丹村	114°05'53.5"	22°32'03.2"
深圳河口	114°00'54.4"	22°30'01.7"



本报告期内，承建商在桩号 10+475~10+850 段进行疏浚，环监小组继续进行水下疏浚水质监察。本报告期环监小组按照《环监手册》的规定，在开挖点上游 500m 处设立对照断面（Mup），在开挖点下游 1,000m 处设立控制断面（Mdn）进行水下疏浚水质监察。水下疏浚水质监察点布置示意图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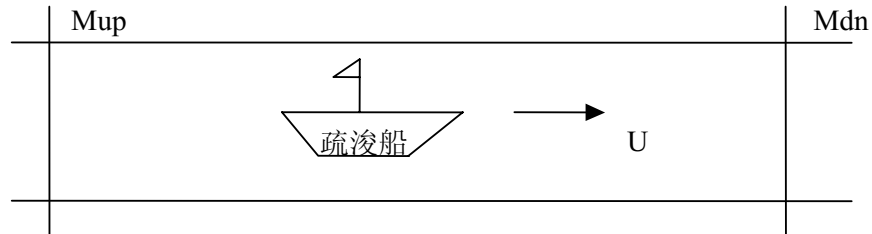


图 5-2 III B 工程水下疏浚水质监察点位置示意图

监察项目：根据《环监手册》的要求，在 MI、MII、Mab 和 Mbc 这 4 个点每月一天的水质监察项目包括 pH、DO、流速、电导率、盐度、悬浮物（SS）、BOD₅、氨氮、总氮、总磷及总铜共 11 项，同时记录采样点位置、采样时间、水深、水温、涨落潮情况等水文要素以及风速、风向、气温、日照条件等气象要素。

两个水下疏浚移动水质监察点（Mup 和 Mdn）水质监察项目包括 pH、DO、流速、电导率、盐度和悬浮物（SS）共 6 项，同时记录采样点位置、采样时间、水深、水温、涨落潮情况等水文要素以及风向、风速、气温、日照条件等气象要素。

监察频率：在文锦渡上(Mbc)、罗湖上(Mab)、鹿丹村固定监察点(MI)和深圳河河口永久监察点(MII)每月于涨、落潮期间各采样监察一次。

在两个水下疏浚移动水质监察点进行的水下疏浚水质监察每周监察二天，均在落潮期进行，另按《环监手册》的要求，在上述 4 个水质监测点进行每月一次的水质监察时，也在这两个水质监察点进行一次同等水质项目的采样监察。

5.2 分析方法与监察仪器

5.2.1 仪器校准和测量方法

本报告期水质监察所采用的分析方法与监察仪器参见表 5-2。

使用 YSI-6920 型多参数水质监测仪测定水温、pH、DO、电导率和盐度 5 项参数。仪器出厂前，厂商对测定不同参数的探头均进行了校准，使之符合 EN61000-4-6 标准。每次使用前对测定不同参数的探头均用相应标准溶液校准一次，pH 采用三点校准（即用 pH 分别为 4、7 和 10 的缓冲溶液校准），溶解氧采用测量当天的大气压强进行校准，电导率用一点校准（由厂商提供的电导值为 1000 μ S/cm 标准溶液校准），流速仪每两月校准一次，分析天平、生化培养箱、紫外及可见分光光度计、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每年校准一次，由深圳计量测试所进行，取得计量测试合格证书后使用。

在现场采样前首先测量采样点水深。于水深一半处采集水样，同时对水温、pH 值、溶解氧、流速、电导率和盐度进行现场监测，并对水的气味(嗅)、水样感观和水面漂浮物作现场记录。所有现场项目测定均将其探头置于水深一半处进行。测定中，将探头静置于水中，待仪器读数显示稳定后读取数据，作好记录（分别作文字记录和仪器内部储存）。SS、BOD₅、氨氮、TN、TP 和 Cu 水样于 6 小时内送达实验室。水样到达实验室后，放置在冰箱中冷藏保存。SS 和 BOD₅ 的分析均在 24 小时内进行；其它水质参数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采样容器材料为聚乙烯塑料，容器先用洗涤剂清洗，自来水冲净，在 10%硝酸或盐酸

中浸泡 8 小时后再用自来水冲净，最后用纯净水清洗干净，并贴好标签备用。

表 5-2 水质分析方法与监察仪器

监察项目	分析方法	主要仪器名称及型号	计量单位
水温	热敏电阻法	YSI-6920 型多参数水质监测仪	℃
pH	玻璃电极法	YSI-6920 型多参数水质监测仪	
流速	流速仪	Swoffer2100 型流速计	m/s
DO	电化学法	YSI-6920 型多参数水质监测仪	mg/L
电导率	电导仪法	YSI-6920 型多参数水质监测仪	μS/cm
悬浮物	重量法	德国 BP211D 型电子天平	mg/L
盐度	电导仪法	YSI-6920 型多参数水质监测仪	g/L
BOD ₅	稀释与接种法	YSI-59 型溶氧仪及生化培养箱	mg/L
氨氮	靛酚蓝分光光度法	Quikchem8000 型流动注射仪	mg/L
TN	紫外分光光度法	HP8452A 型紫外分光光度计	mg/L
TP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日本岛津 UV-1206 型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mg/L
Cu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国产 WFX-12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μg/L

5.2.2 实验室质量控制

为保证环境监测数据正确可靠，环监小组采用如下措施进行水质分析实验质量控制。

- 1) 空白试验值控制: 每批样品，一次平行测定至少二个空白试验值。平行测定的相对偏差不得 >50%;
- 2) 平行双样控制: 根据分析方法和测定仪器的精密度、样品的具体情况以及分析人员的水平和经验等，随机抽取 10%~20%的样品进行平行双样测定，合格率应达到 ≥95%;
- 3) 加标回收控制: 根据分析方法、测定仪器、样品情况和操作水平等，随机抽取 10%~20%的样品进行加标回收的测定，回收率按 95%~105%之间控制，合格率应达到 ≥95%;
- 4) 密码标样控制: 使用标准物质与样品同步进行测定，结果应在给定值的“不确定度”范围内。

5.3 监察结果

水下疏浚水质监察结果

本报告期承建商在桩号 10+475~10+850 段进行水下疏浚，为监督疏浚作业对深圳河水质的影响，环监小组按照《环监手册》规定，本报告期共安排 9 次水下疏浚水质监察，监察结果见表 5-3。

表 5-3 2004 年 9 月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河道疏浚水质监察结果

监察点位	日期	时间	潮汐	水深	流速	水温	pH	DO	DOS	电导率	盐度	SS
	(yy-mm-dd)			m	m/s	℃		mg/L	%	μS/cm	g/L	mg/L
Mup	04-09-03	15:12	落	0.80	0.18	31.1	6.83	1.94	26.2	525	0.25	30.2
	04-09-08	09:02	落	1.00	0.23	29.7	6.75	3.66	48.2	498	0.24	88.3
	04-09-10	09:05	落	2.15	0.29	26.8	6.75	4.89	61.3	410	0.19	123
	04-09-14	09:24	落	3.55	0.04	27.1	6.75	2.66	33.5	546	0.26	27.1
	04-09-17	15:59	落	1.00	0.33	29.3	6.91	3.11	40.7	548	0.26	55.0
	04-09-21	16:28	落	0.85	0.23	29.6	6.86	2.12	27.8	554	0.27	53.1
	04-09-24	09:54	落	2.25	0.31	28.5	6.74	3.63	46.9	540	0.26	59.8
	04-09-27	09:47	落	3.05	0.25	27.5	6.69	1.12	14.2	625	0.30	25.4

表 5-3 2004 年 9 月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河道疏浚水质监察结果

监察 点位	日期	时间	潮汐	水深	流速	水温	pH	DO	DOS	电导率	盐度	SS
	(yy-mm-dd)			m	m/s	°C		mg/L	%	μS/cm	g/L	mg/L
	04-09-30	15:22	落	2.00	0.11	30.4	6.64	1.20	16.0	593	0.28	36.7
Mdn	04-09-03	15:19	落	4.15	0.20	30.3	6.71	0.98	13.0	495	0.24	37.5
	04-09-08	9:20	落	3.90	0.09	30.9	6.81	4.12	55.4	428	0.20	22.7
	04-09-10	9:23	落	4.50	0.09	25.9	6.73	4.65	57.2	226	0.11	97.6
	04-09-14	9:32	落	4.01	0.11	27.9	6.86	1.10	14.0	572	0.27	33.9
	04-09-17	16:21	落	4.12	0.17	29.5	6.83	1.03	13.6	511	0.24	37.2
	04-09-21	16:41	落	3.85	0.08	30.1	6.94	0.44	5.8	555	0.27	28.9
	04-09-24	10:05	落	3.90	0.20	29.2	6.72	1.75	22.9	443	0.21	26.0
	04-09-27	9:55	落	5.00	0.11	28.4	6.86	0.72	9.3	714	0.35	30.5
	04-09-30	15:32	落	3.86	0.18	29.9	6.69	1.19	15.8	564	0.27	29.1

每月一次水质监察结果

2004 年 9 月 16 日在深圳河文锦渡上 (Mbc)、罗湖上 (Mab)、鹿丹村 (MI) 和深圳河口 (MII) 4 个水质监察点, 以及两个移动水下疏浚水质监察点进行了一天水质监察, 分别于涨落潮各采样一次。水质监察结果见表 5-4。

表 5-4 2004 年 9 月 16 日深圳河水质监察结果

监察 点位	时间	潮汐	水深	流速	水温	pH	DO	DOS	电导率	盐度	SS	BOD ₅	氨氮	总氮	总磷	总铜
	hh:mm		m	m/s	°C		mg/L	%	μS/cm	g/L	mg/L				μg/L	
文 锦 渡 上	10:07	涨	0.92	-0.06	29.1	6.93	3.17	41.3	552	0.26	40.2	9.06	8.45	13.7	1.03	12.5
	15:59	落	1.00	0.33	29.3	6.91	3.11	40.7	548	0.26	128	11.8	6.27	13.3	0.92	15.7
	平均值			0.96		29.2	6.92	3.14	41.0	550	0.26	84.1	10.4	7.36	13.5	0.98
罗 湖 上	09:49	涨	3.00	-0.23	28.4	6.82	0.63	8.10	485	0.23	33.9	10.7	7.52	14.1	1.03	13.5
	16:13	落	2.66	0.58	28.9	6.76	0.54	7.00	568	0.27	174	10.0	8.22	10.7	1.02	18.2
	平均值			2.83		28.6	6.79	0.59	7.55	527	0.25	104	10.3	7.87	12.4	1.03
鹿 丹 村	09:31	涨	2.10	-0.38	28.6	6.96	0.93	12.0	623	0.30	215	39.4	13.5	20.4	1.90	48.4
	16:29	落	2.00	0.35	29.0	6.91	0.58	7.60	580	0.28	122	35.1	14.0	17.1	1.82	26.3
	平均值			2.05		28.8	6.94	0.76	9.80	602	0.29	169	37.3	13.7	18.8	1.86
深 圳 河 口	08:56	涨	3.86	-0.65	28.2	6.92	0.84	11.7	25717	15.6	260	9.24	11.6	14.5	1.44	34.2
	17:01	落	2.95	0.66	28.8	6.89	0.54	7.30	11389	6.44	84.8	12.5	14.2	17.0	1.62	28.2
	平均值			3.41		28.5	6.91	0.69	9.50	18553	11.0	172	10.8	12.9	15.7	1.53
疏 浚 点 上	10:07	涨	0.92	-0.06	29.1	6.93	3.17	41.3	552	0.26	38.9	9.06	8.31	13.6	1.02	11.2
	15:59	落	1.00	0.33	29.3	6.91	3.11	40.7	548	0.26	114	11.8	6.41	13.4	0.94	14.7
	平均值			0.96		29.2	6.92	3.14	41.0	550	0.26	76.5	10.4	7.36	13.5	0.98
疏 浚 点 下	09:42	涨	4.64	-0.21	28.7	6.96	0.85	11.0	573	0.27	55.0	18.5	8.73	16.7	1.39	17.9
	16:21	落	4.12	0.17	29.5	6.83	1.03	13.6	511	0.24	37.2	9.30	12.6	13.2	0.95	11.4
	平均值			4.38		29.1	6.90	0.94	12.3	542	0.26	46.1	13.9	10.7	14.9	1.17

5.4 审核

5.4.1 启动、行动和极限(TAL)水平及行动计划

根据《环监手册》，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水质监察 (SS) 的启动、行动和极限三个水平见表

5-5。

表 5-5 III B 工程建造期水质监察启动、行动和极限水平规范

水 平	规 限
启动水平	控制点 SS 含量同时： (1) 高于 243mg/L (2) 一个监测日内高于对照点含量的 30% (即高于 SS+SS×30%)
行动水平	两个连续监测日中控制点值均超过启动水平
极限水平	三个连续监测日控制点值均超过启动水平

根据《环监手册》，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水质监察 (SS) 的行动计划见表 5-6。

表 5-6 III B 工程建造期水质监察行动计划

事 件	行 动 计 划		
	环境监察审核小组	工程主任	承 建 商
启动水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复查监测数据 2. 识别影响源 3. 如确因施工引起，通知雇主 4. 检查实验室和仪器设备以及承建商工作方法 5. 与工程主任及承建商讨论纾缓措施 6. 超标停止后，通知工程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环监小组和承建商讨论纾缓措施 2. 批准纾缓措施的实施 3. 评估纾缓措施实施效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检查施工方法和施工设备 2. 更正不当作业方式 3. 接工程主任通告 3 天内提交纾缓措施 4. 实施经批准的纾缓措施
行动水平	同启动水平，另增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超标的第二天继续监测 2. 如持续超标，与工程主任、香港环保署及深圳环保局商讨纾缓措施 3. 向雇主、香港环保署及深圳环保局报告纾缓措施实施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通报香港环保署和深圳环保局 2. 责令承建商采取必要的纾缓措施防止水质进一步恶化 3. 评估纾缓措施效果 4. 责令承建商采取进一步的纾缓措施 	同启动水平，另增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如有必要，改变施工方法 2. 接工程主任通告 3 天内提交进一步的纾缓措施
极限水平	与行动水平相同，另增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向雇主、工程主任提交超标成因的调查报告及防止超标的建议 	同行动水平，另增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指令承建商仔细检讨工作方法 2. 如继续超标，应责令承建商停止或放慢全部或部分施工活动或进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立即采取措施避免超标继续发生 2. 检查施工方法、机械设备，并考虑改变施工方法 3. 接工程主任通告 3 天内提交更进一步的纾缓措施 4. 实施经批准的纾缓措施 5. 如超标未得到控制，再次向工程主任提交新的纾缓措施 6. 按工程主任指令放慢或停止全部(或部分)施工活动，直至超标停止

5.4.2 水下疏浚 SS 审核

本报告期承建商在桩号 10+475~10+850 段进行水下疏浚作业，环监小组同期按照《环监手册》的要求实施水下疏浚水质监察。另据《环监手册》规定，当控制点 SS 含量超过对照点 SS 含量的 30% (标准 I)，且控制点的 SS 含量超过 243mg/L (标准 II) 即可认定为此次水质监察值超标，须启动相应的行动水平，采取相应的水质纾缓措施，将水下疏浚的水质影响降低至上述控制范围内。

本报告期水下疏浚共 34,110m³，低于环境许可证规定的允许月开挖强度 (40,400 m³/月)。

各次水下疏浚监察均在落潮期进行，开挖点上游 500m 为水质监察对照点，下游 1,000m 为水质监察控制点。本报告期 9 次水下疏浚控制点超标情况统计列于表 5-7。表中“—”表示未超标，“+”表示已超标。

本报告期水下疏浚水质控制点的 9 次 SS 监察结果在 22.7~97.6mg/L 之间，均未超过控制标准 I 和控制标准 II。

表 5-7 III B 工程 2004 年 9 月水下疏浚水质监察 SS 含量超标情况统计表

监察日期 mm-dd	潮汐	控制点 SS 含量	对照点 SS 含量	标准 I		标准 II		本报告期超标情况
		mg/L	mg/L	mg/L	超标情况	mg/L	超标情况	
09-03	落潮	37.5	30.2	39.3	-	243	-	-
09-08		22.7	88.3	115	-	243	-	-
09-10		97.6	123	160	-	243	-	-
09-14		33.9	27.1	35.2	-	243	-	-
09-17		37.2	114	148	-	243	-	-
09-21		28.9	53.1	69.0	-	243	-	-
09-24		26.0	59.8	77.7	-	243	-	-
09-27		30.5	25.4	33.0	-	243	-	-
09-30		29.1	36.7	47.7	-	243	-	-

图 5-3 为水下疏浚水质控制点 SS 含量超标情况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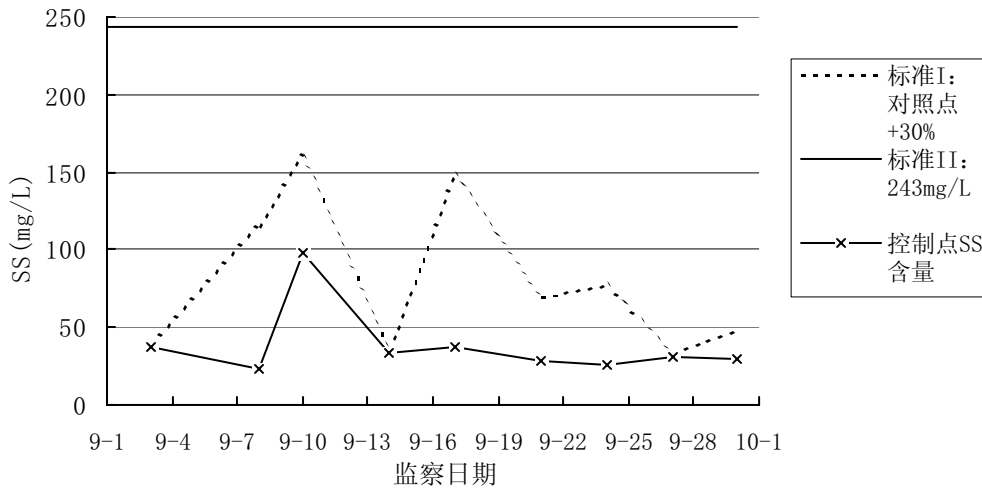


图5-3 III B工程2004年09月落潮期水下疏浚SS含量超标情况对照图

本报告期水下疏浚水质监察控制点 SS 含量各次监察数据均未达到启动水平，因此环监小组未启动相关的行动计划。

5.4.3 深圳河水质状况

SS

本报告期文锦渡水质监察点涨落潮 SS 值分别为 40.2mg/L 和 128mg/L，罗湖上水质监察点涨落潮 SS 值分别为 33.9mg/L 和 174mg/L。对比这两个点的 SS 含量，涨潮期文锦渡比罗湖上增加 18.6%；落潮期罗湖上比文锦渡增加 35.9%，由此可见，III B 工程疏浚作业对本河段 SS 含量增加有一定影响，但水下疏浚水

质监察结果表明，此种影响是可接受的。

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文锦渡 SS 含量涨潮期由 82.8mg/L 下降为 40.2mg/L，落潮期由 50.0mg/L 上升为 128mg/L；罗湖上 SS 含量涨潮期由 24.4mg/L 上升为 33.9mg/L，落潮期由 130mg/L 上升为 174mg/L。

本报告期深圳河鹿丹村固定水质监察点以及深圳河口永久水质监察点 SS 含量在 84.8~260mg/L 之间，最大值和最小值分别出现在深圳河口涨潮期和落潮期。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鹿丹村涨潮期的 SS 含量由 35.7mg/L 上升至 215mg/L，落潮期由 63.1mg/L 上升至 122mg/L；深圳河口 SS 含量涨潮期 68.2mg/L 上升至 260mg/L，落潮期由 45.4mg/L 上升至 84.8mg/L。

深圳河自罗湖以下河段 SS 含量较上一个报告期有不同程度上升。

本报告期 9 月 16 日深圳河口涨潮期 SS 含量出现 260mg/L 的异常值。该异常值发生于涨潮期间，不可能系受本工程施工影响，可能是由于运沙船舶乘涨潮相继驶进深圳河，扰动深圳河（湾）底沉积物，导致水中 SS 含量偏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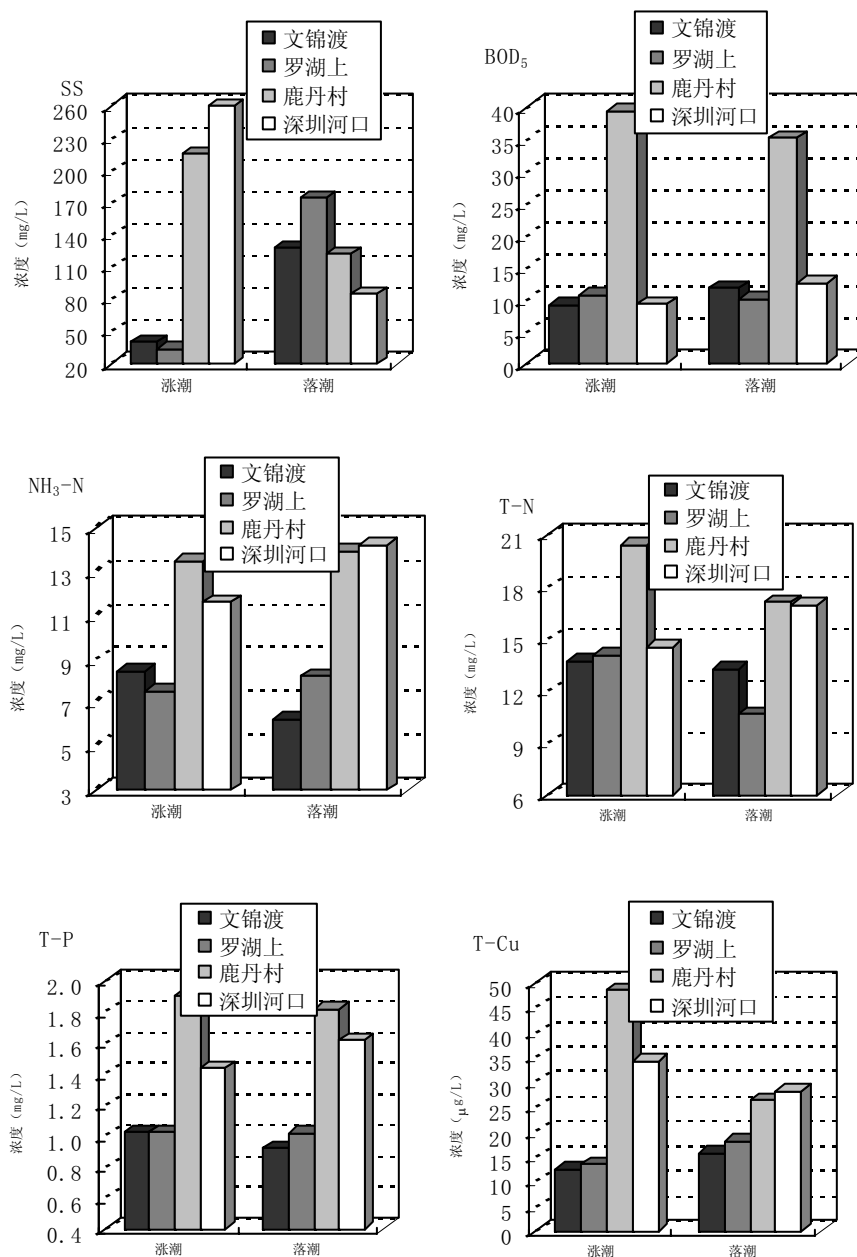


图 5-4 2004 年 9 月 16 日深圳河水质沿程变化图

其它主要水质参数

本报告期溶解氧 (DO) 含量在文锦渡河段涨潮期为 3.17mg/L, 落潮期为 3.11mg/L; 在罗湖河段涨潮期为 0.63mg/L, 落潮期为 0.54mg/L; 在鹿丹村河段涨潮期为 0.93mg/L, 落潮期为 0.58mg/L; 在深圳河口段涨潮期为 0.84mg/L, 落潮期为 0.54mg/L。随着雨季结束, 降水量减少, 深圳河水质污染程度有加重的趋势。

与上一报告期相比较, 本报告期鹿丹村主要水质参数涨落潮平均值的变化如下: BOD₅ 由 24.3mg/L 上升为 37.7mg/L; 氨氮由 16.9mg/L 下降至 13.7mg/L; 总氮由 23.4mg/L 下降至 18.8mg/L; 总磷由 1.87mg/L 下降至 1.86mg/L; 总铜由 19.8μg/L 上升至 37.4μg/L。

与上一个报告期相比, 本报告期深圳河河口主要水质参数涨落潮平均值的变化如下: BOD₅ 由 7.16mg/L 上升至 10.8mg/L; 氨氮由 17.0mg/L 下降至 12.9mg/L; 总氮由 17.6mg/L 下降至 15.7mg/L; 总磷由 1.65mg/L 下降至 1.53mg/L; 总铜由 33.9μg/L 下降至 31.2μg/L。

本报告期 SS 值和其它主要水质参数监察结果的沿程变化见图 5-4。

5.4.4 深圳河水质变化趋势分析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工程两个固定水质监察点 (鹿丹村和深圳河口) 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内主要水质参数的监察结果列于表 5-8。

表 5-8 鹿丹村与深圳河口 04 年 6 月~9 月主要水质参数监察结果

监察 点位	监察月份	SS		DO		BOD ₅		氨氮		总氮		总磷		总铜			
		mg/L														μg/L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涨潮	落潮
鹿丹村	04年06月	81.1	94.4	0.52	0.16	38.4	43.4	15.0	15.9	17.2	18.0	1.65	1.59	32.9	28.7		
	04年07月	71.5	63.2	0.21	0.28	20.6	11.7	15.1	15.9	20.2	20.9	1.26	1.61	15.4	17.6		
	04年08月	35.7	63.1	0.42	0.26	17.7	30.8	14.4	19.4	20.4	26.4	1.46	2.28	14.3	25.3		
	04年09月	215	122	0.93	0.58	39.4	35.1	13.5	14.0	20.4	17.1	1.90	1.82	48.4	26.3		
深圳河口	04年06月	38.6	61.3	0.36	0.29	10.6	13.0	13.6	14.2	14.0	14.3	1.58	2.22	11.1	14.4		
	04年07月	82.9	161	0.29	0.87	12.7	13.6	13.3	14.2	17.7	16.1	1.52	1.24	14.7	21.6		
	04年08月	68.2	45.4	0.56	1.19	8.44	5.88	18.9	15.0	19.8	15.4	1.98	1.31	33.8	34.0		
	04年09月	260	84.8	0.84	0.54	9.24	12.5	11.6	14.2	14.5	17.0	1.44	1.62	34.2	28.2		

SS 含量

鹿丹村固定水质监测点涨潮期的 SS 值在过去 4 个报告期表现为先降后升, 7 月份是略有下降, 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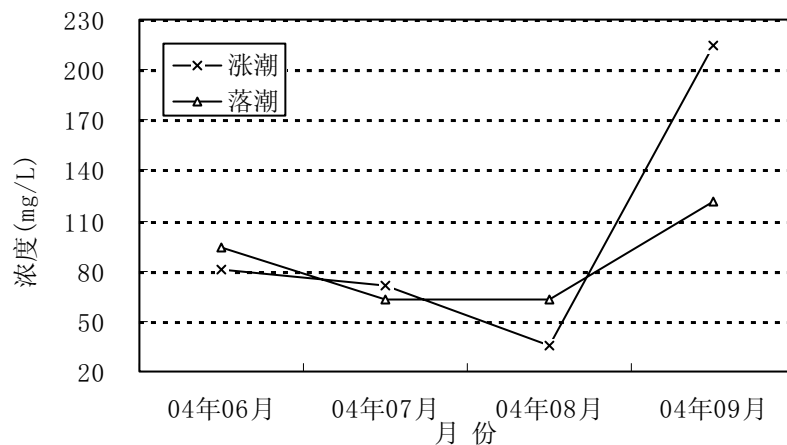


图 5-5 深圳河鹿丹村站 (MI) SS 变化趋势图

份则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本报告期大幅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落潮期 SS 值在过去个报告期的变化与涨潮期相似，但其变化幅度较涨潮期小，7 月份有小幅下降，8 月份基本保持不变，本报告期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只是其幅度比涨潮期要小得多。本报告期鹿丹村固定水质监测点 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 SS 值变化趋势见图 5-5。

深圳河河口永久水质监察点涨潮期的 SS 值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内呈交替变化的趋势，7 月份有较大幅度的上升，8 月份有所下降，本报告期大幅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落潮期 SS 值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内同样呈交替变化的趋势，但总体水平低于涨潮期，7 月份为 4 个报告期的最高水平，8 月份下降为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低水平，本报告期又呈上升趋势，但上升幅度远小于涨潮期。深圳河河口永久水质监测点 2004 年 6 月至 2004 年 9 月 SS 值的变化趋势见图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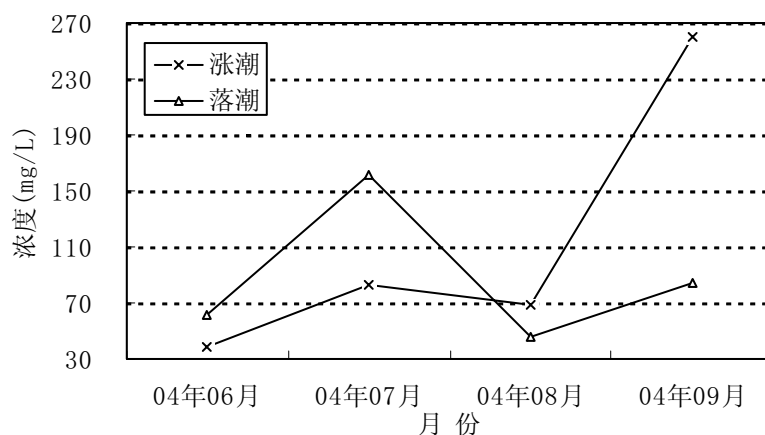


图5-6 深圳河河口站(MI1) SS变化趋势图

其它主要水质参数

图 5-7~图 5-12 分别为鹿丹村水质监察点的 DO、BOD₅、氨氮、总氮、总磷和总铜含量在过去 4 个报告期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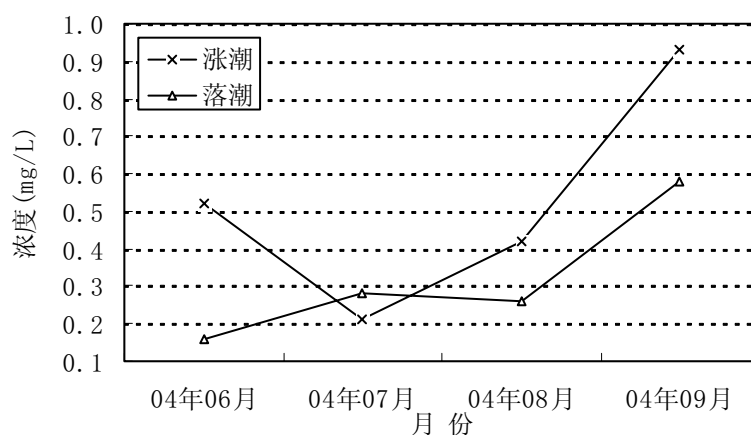


图5-7 鹿丹村(MI) DO变化趋势图

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内，鹿丹村监察点涨潮期 DO 含量在 7 月份以较大幅度下降至最低值，8 月份有所回升，本报告期又大幅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落潮期 DO 含量 7 月份有小幅上升，8 月份则略有下降，本报告期以较大幅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涨潮期 BOD₅ 含量 7、8 两月连续下降，

达到了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小值，本报告期又大幅度上升至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大值；落潮期BOD₅含量亦呈先降后升的趋势，在7月份大幅下降到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小值后，8、9两月连续上升，接近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大值（6月份）。涨潮期氨氮含量在过去4个报告期呈现下降的趋势，7月份虽略有上升，8、9月份以基本相同的幅度下降至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低值；落潮期氨氮含量7月份与6月份持平，8月份有明显的上升，9月份则大幅度下降。涨潮期总氮含量7月份有较明显的上升，8、9两月无明显变化。落潮期总氮含量7、8两月呈上升趋势，本报告期大幅下降到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低水平。涨潮期总磷含量在7月份下降至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小值，8、9两月份连续上升；落潮期总磷含量在7月份略有上升，8月份大幅度的上升，本报告期又以较大幅度的下降。涨潮期总铜含量在7月份有较大幅度的下降，8月份继续下降，达到过去4个报告期的最低值，本报告期则有大幅度的回升；落潮期总铜含量在7月份为最低值，8月份有较大幅度的回升，9月份上升速度减缓，其含量水平略高于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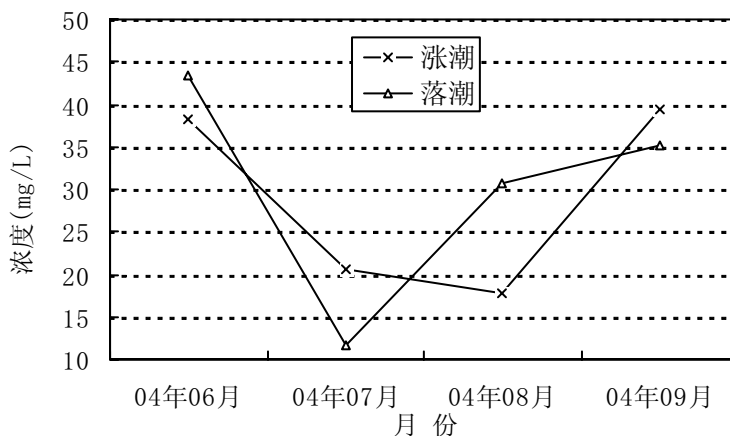


图5-8 深圳河鹿丹村站(MI) BOD₅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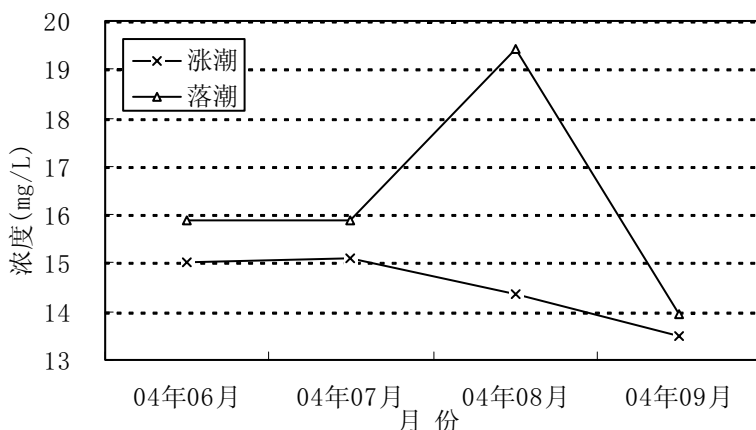


图5-9 深圳河鹿丹村站(MI) 氨氮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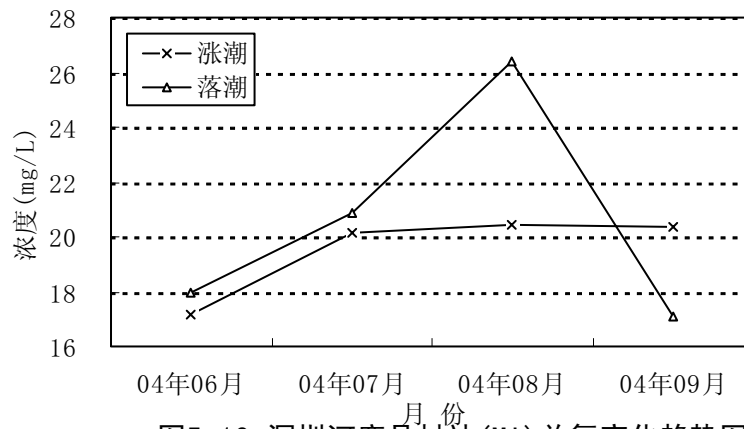


图5-10 深圳河鹿丹村站(MI)总氮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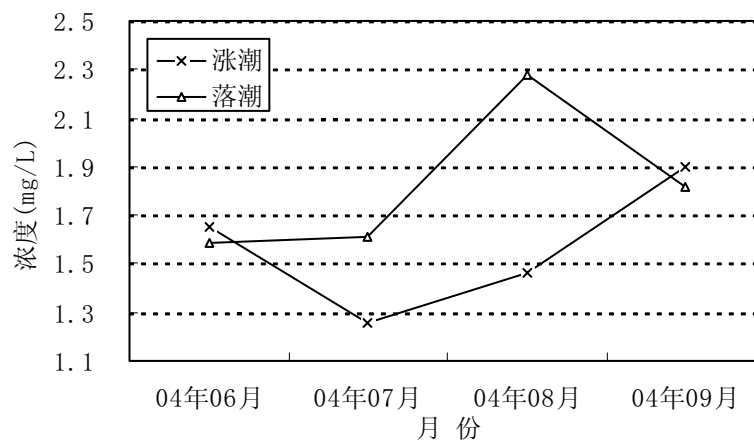


图5-11 深圳河鹿丹村站(MI)总磷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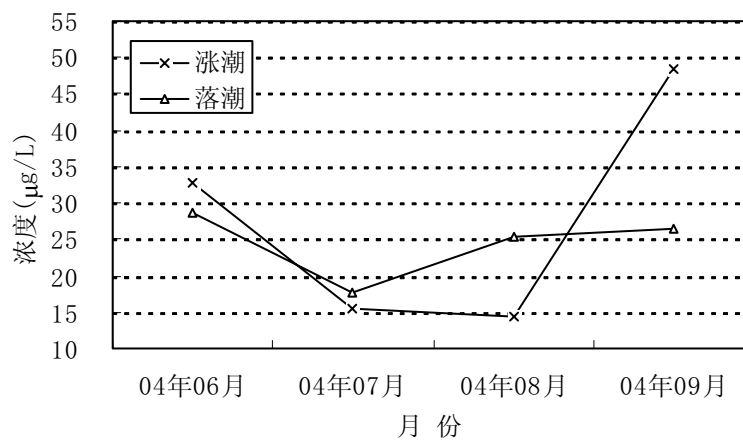


图5-12 深圳河鹿丹村站(MI)总铜变化趋势图

图 5-13~图 5-18 分别为深圳河河口监察点 (MII) 的 DO、BOD₅、氨氮、总氮、总磷和总铜含量在过去个报告期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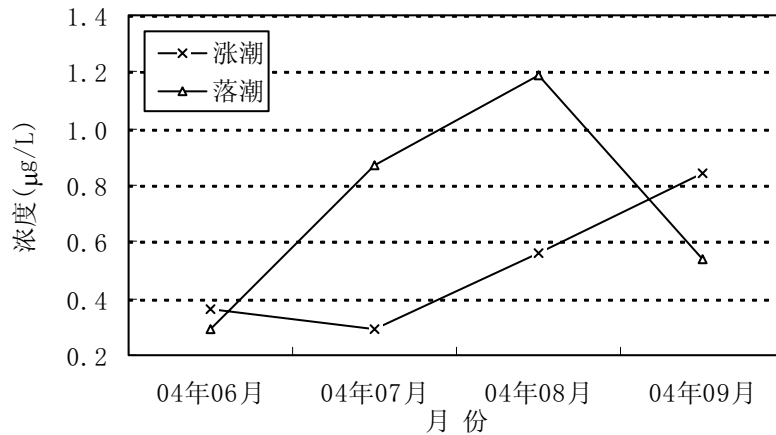


图5-13 深圳河河口站(MII) DO变化趋势图

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内,深圳河河口监察点涨潮期 DO 含量在 7 月份下降为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低水平, 8、9 两份大幅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高水平; 落潮期 DO 含量 6 月份为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低水平, 7、8 月份以较大幅度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高水平, 本报告期则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涨、落潮期 BOD₅ 含量均表现为交替变化, 7 月上升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 8 月下降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小值, 本报告期又有所回升, 但涨潮期的变化幅度远小于落潮期。涨潮期氨氮含量在 7 月份略有下降, 8 月份以较大幅度上升到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大值, 本报告期则大幅度下降至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小值; 落潮期氨氮含量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变化幅度不大, 7 月份与 6 月份持平, 8 月份略有上升, 9 月份又回到 6 月份水平。涨潮期总氮含量在 7、8 月两月持续升, 达到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高水平, 本报告期则有大幅度的下降; 落潮期总氮含量在过去 4 个报告期呈交替变化趋势, 7 月份上升, 8 月份下降, 本报告期又有所回升, 达到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高水平。涨潮期总磷含量 7 月份较 6 月份略有下降, 8、9 两月大幅度先升后降; 落潮期总磷含量在 7 月份大幅度下降到过去 4 个报告期的最低值后, 8、9 月份相继有所回升。涨潮期总铜含量在经过 7、8 两月不同幅度的上升, 本报告期与 8 月份基本持平; 落潮期总铜含量前两月变化趋势和涨潮期相似, 以不同的幅度持续上升, 本报告期出现小幅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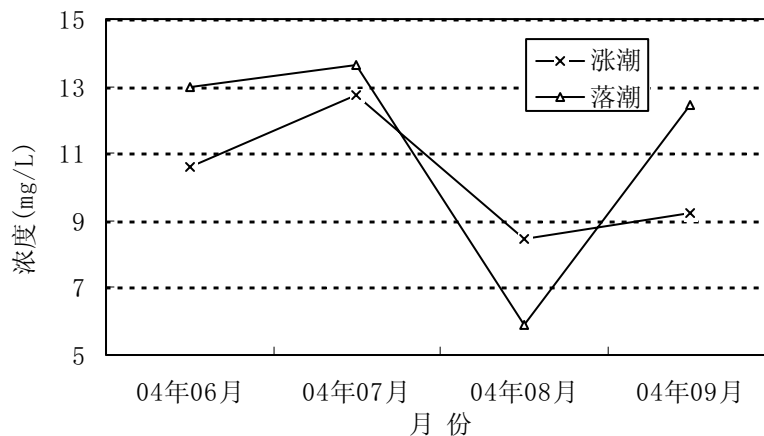


图5-14 深圳河河口站(MII) BOD₅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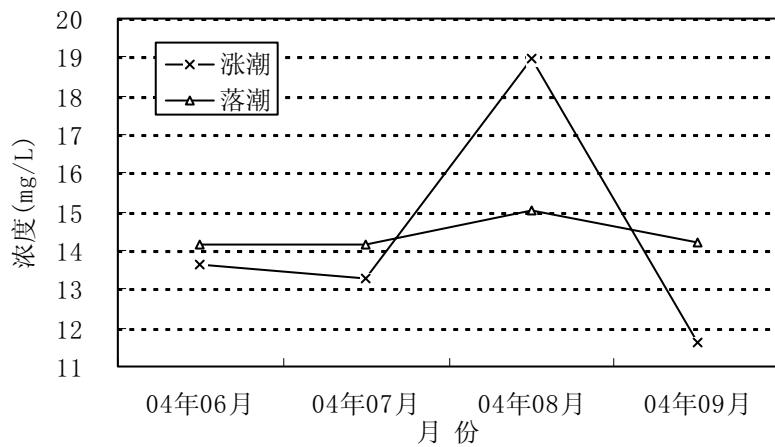


图5-15 深圳河河口站(M11)氨氮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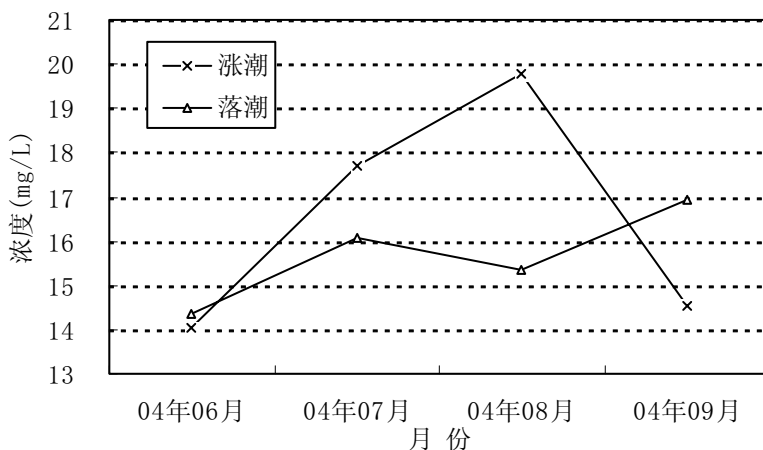


图5-16 深圳河河口站(M11)总氮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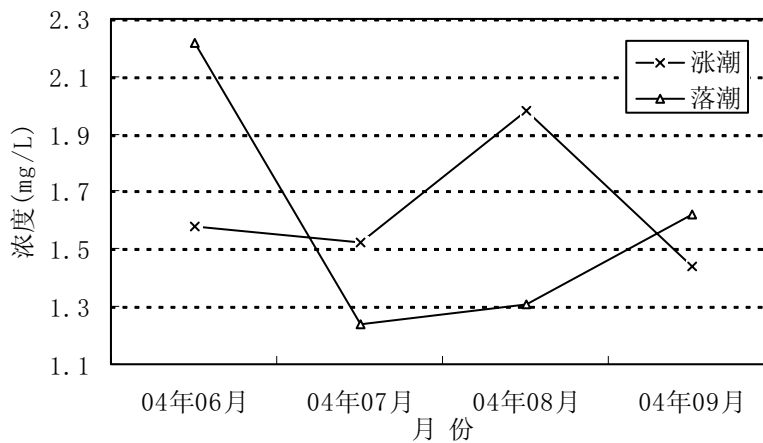


图5-17 深圳河河口站(M11)总磷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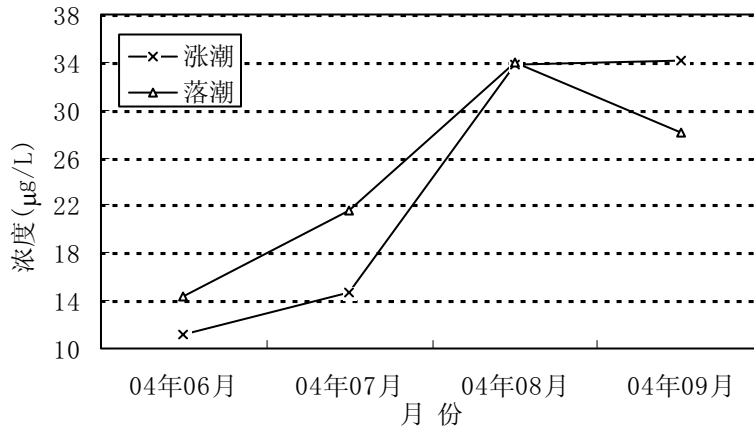


图5-18 深圳河河口站(M11)总铜变化趋势图

6 观鸟

6.1 观鸟方法

主要采用样线观鸟法，在 IIIB 工程段沿深圳河固定的样线(样条)上，以匀速步行观察鸟类，往、返各一次。鸟类的野外鉴别采用 10 倍的望远镜直接观察。调查的有效距离为样带 200 米宽的范围。发现鸟类后，立即记录鸟类的名称及该物种的个体数量和生境，同时结合鸟类的鸣叫声辨别其种类和数量。2004 年 9 月 29 日为本报告期的鸟类调查日，上午(9: 00)在样带内徒步观鸟调查，同日下午(12: 00)再作一次步行调查。

6.2 观鸟结果

记录的参数包括物种中文名称、学名(拉丁名)、英文名、相对数量和居留类型。本月鸟类调查记录见表 6-1。

表 6-1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鸟类样线观测记录表

观鸟日期: 2004 年 9 月 29 日

天气状况: 晴

调查人员: 常弘

中文名 Chinese name	拉丁文名 Latin name	英文名 English name	数量 (只) Numbers	居留类型 Inhabited type
I、鸛形目	CICONIIFORMES	Storks		
(1) 鹭科	Ardeidae	Heron		
1、苍鹭	<i>Ardea cinerea</i>	Grey Heron	11	冬候鸟
2、池鹭	<i>Ardeola bacchus</i>	Chinese Pond-Heron	25	留鸟
3、白鹭	<i>Egretta garzetta</i>	Little Egret	6	留鸟
II、鹤形目	GRUIFORMES	Cranes		
(2) 秧鸡科	Rallidae	Rails		
4、白胸苦恶鸟	<i>Amaurornis phoenicurus</i>	White-breasted Waterhen	2	留鸟

表 6-1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鸟类样线观测记录表

观鸟日期：2004 年 9 月 29 日

天气状况：晴

调查人员：常弘

IV 鸻形目	CHARADRIIFORMES	Plovers		
(3) 鸻科	Charadriidae	Plovers		
5、金眶鸻	<i>Charadrius dubius</i>	Little Ringed Plover	21	冬候鸟
6、环颈鸻	<i>Charadrius alexandrinus</i>	Kentish Plover	11	冬候鸟
(4) 鹬科	Scolopacidae	Snipes		
7、泽鹬	<i>Tringa stagnatilis</i>	Marsh Sandpiper	9	冬候鸟
8、矶鹬	<i>Tringa hypoleucos</i>	Common Sandpiper	15	冬候鸟
III 鸽形目	COLUMBIFORMES	Pigeons		
(5) 鸠鸽科	Columbidae	Pigeons		
9、珠颈斑鸠	<i>Streptopelia chinensis</i>	Spot-necked Dove	19	留鸟
10、火斑鸠	<i>Oenopopelia tranquebarica</i>	Red-collared Dove	2	留鸟
IV 鹃形目	CUCULIFORMES	Cuckoos		
(6) 杜鹃科	Cuculidae	Cuckoos		
11、褐翅鸦鹃	<i>Centropus sinensis</i>	Common Coucal	2	留鸟
V 佛法僧目	CORACIIFORMES	Rollers		
(7) 翠鸟科	Alcedinidae	Kingfishers		
12、普通翠鸟	<i>Alcedo atthis</i>	Common Kingfisher	2	留鸟
VI 雀形目	PASSERIFORMES	Perching Birds		
(8) 鹨科	Motacillidae	Wagtails		
13、白鹨	<i>Motacilla alba</i>	White Wagtail	22	留鸟
14、灰鹨	<i>Motacilla cinerea</i>	Grey Wagtail	10	冬候鸟
(9) 鹎科	Pycnonotidae	Bulbuls		
15、红耳鹎	<i>Pycnonotus jocosus</i>	Red-whiskered Bulbul	25	留鸟
16、白头鹎	<i>Pycnonotus sinensis</i>	Chinese Bulbul	12	留鸟
17、黑喉红臀鹎	<i>Pycnonotus cafer</i>	Red-vented Bulbul	16	留鸟
(10) 伯劳科	Laniidae	Shrikes		
18、棕背伯劳	<i>Lanius schach</i>	Black-headed Shrike	5	留鸟
19、黑伯劳	<i>Lanius fuscatus</i>	Black Shrike	2	留鸟
(11) 椋鸟科	Sturnidae	Starlings		
20、八哥	<i>Acridotheres cristatellus</i>	Crested Myna	2	留鸟
21、黑领椋鸟	<i>Sturnus nigricollis</i>	Black-collared Starling	13	留鸟
(12) 鸦科	Corvidae	Crows		
22、喜鹊	<i>Pica pica</i>	Magpie	2	留鸟
(13) 鸫科	Turdidae	Thrushes		
23、鹊鸲	<i>Copsychus saularis</i>	Magpie Robin	5	留鸟
24、北红尾鸫	<i>Phoenicurus aureus</i>	Daurian Redstart	5	冬候鸟
25、黑喉石鸫	<i>Saxicola torquata</i>	Stonechat	19	冬候鸟
(14) 画眉科	Timaliidae	Babblers		
26、黑脸噪鹛	<i>Garrulax perspicillatus</i>	Spectacled Laughingthrush	8	留鸟

表 6-1

治理深圳河第三期合同 B 工程鸟类样线观测记录表

观鸟日期: 2004 年 9 月 29 日

天气状况: 晴

调查人员: 常弘

(15) 莺科	Sylviidae	Warblers		
27、黄腹鹪莺	<i>Prinia flaviventris</i>	Yellow-bellied Hill Prinia	10	留鸟
(16) 绣眼鸟科	Zosteropidae	White-Eyes		
28、暗绿绣眼鸟	<i>Zosterops japonica</i>	Dark Green White-Eye	20	留鸟
(17) 山雀科	Paridae	Typical tits		
29、大山雀	<i>Parus major</i>	Great Tit	2	留鸟
(18) 文鸟科	Ploceidae	Weavers		
30、斑文鸟	<i>Lonchura punctulata</i>	Spotted Mannikin	25	留鸟
31、麻雀	<i>Passer montanus</i>	Tree Sparrow	55	留鸟
物种均匀度 (J)		0.944		
物种多样性指数 (H)		1.409		

6.3 审核

本报告期环监小组鸟类专家对治理深圳河工程 III B 工程段沿香港侧进行了鸟类观察, 共记录到 31 种 383 只鸟, 分别隶属 6 目、18 科、25 属。其中有 23 种为留鸟, 占总种数的 74.2%; 8 种为冬候鸟, 占总种数的 25.8%。现进入秋季, 夏候鸟已消失。

本报告中采用 Shannon-Weiner 指数计算物种多样性, 其计算公式为:

$$H = -\sum_{i=1}^S P_i \log P_i$$

式中:

H 为物种多样性指数;

P_i 为第 i 物种在全部样带中的比例;

S 为样带中的物种数。

并采用以下公式计算均匀度:

$$J = H / \log S$$

式中:

J 为物种均匀程度;

H 和 S 意义同前。

根据本次观鸟资料, 本报告期 III B 工程段鸟类物种多样性指数 (H) 为 1.492, 物种均匀度 (J) 为 0.944。

观鸟结果表明, 鸟类在施工地段出现的种类和数量均属正常。与 2004 年 6 月份观鸟相比, 鸟类种数增加了 2 种, 群落数量基本保持平衡。观测结果表明, 冬候鸟种类已逐渐开始迁来本地越冬。本次调查发现 8 种冬候鸟, 这与 6 月、7 月和 8 月明显不同。候鸟的迁徙仅仅是开始。本月物种多样性指数显示物种多样性较高, 比 6 月增加了 15.8%, 物种均匀度也增加了 7.2%。造成这种现象的因素并非生态环境, 而是鸟类的生态习性所致。冬候鸟的出现, 增加了鸟类的多样性。

从上述的分析说明, 深圳河 III B 工程段环境开始向好的方面发展。III B 工程段新河道贯通并开始使用。开阔的新河道能供给鸟类的食物较少, 不能立即适宜水鸟的栖息与活动, 需要有一定的恢复时间。本月所观鸟的种类和数量都处于稳定和恢复阶段。因此, 可以认为 III B 工程段鸟类栖息生境属于正常。

从总体来说, IIIB 工程段地带鸟类栖息环境已有好转, 尤其是工地周边地带保留着较多的草地和零星的树木、竹丛, 鸟类还有较多的栖息地。红虫塘北部沼泽地保存着完好的草地和灌丛, 是鸟类活动最频繁的地带。施工地段围网外侧(香港侧)有较高大的乔木, 主要是台湾相思树、凤凰木、紫荆、乌桕、荔枝、水翁、朴树、榕树和血桐等, 主要草本有鸭舌草、水茄、圣红蓟、马唐、辣蓼等。大量的中小型鸟类在此侧树林和灌丛中栖息, 得到了较好的保护。因此, 对现有生境进行妥善的保护和管理, 对鸟类的保护和恢复十分重要。

本次调查观察到的鸟类优势种主要有两部分组成, 即水鸟有苍鹭 *Ardea cinerea*、池鹭 (*Ardeola bacchus*)、白鹭 *Egretta garzetta*、金眶鸻 *Charadrius dubius*、环颈鸻 *Charadrius alexandrinus*、泽鹱 *Tringa stagnatilis*、矶鹱 *Tringa hypoleucos*、普通翠鸟 *Alcedo atthis*、白胸苦恶鸟 *Amaurornis phoenicurus*、白鹡鸰 *Motacilla alba*、灰鹡鸰 *Motacilla cinerea*。并不完全依赖于水环境的优势种鸟类主要有珠颈斑鸠 *Streptopelia chinensis*、红耳鹎 *Pycnonotus jocosus*、白头鹎 *Pycnonotus sinensis*、黑喉红臀鹎 *Pycnonotus cafer*、黑领椋鸟 *Sturnus nigricollis*、黑喉石鹇 *Saxicola torquata*、暗绿绣眼鸟 *Zosterops japonica*、斑文鸟 *Lonchura punctulata*、麻雀 *Passer montanus* 等。

基线调查阶段中观鸟共记录鸟类 72 种鸟类(丰富度), 基线调查确定雨季为 4 月至 9 月。基线调查雨季观鸟物种是 36 种, 样条面积上的预计鸟类数量是 114.8 只(多度)。9 月份(属雨季的后期)鸟类的观察, 发现鸟类物种有 31 种, 样条面积上的鸟类数量有 383 只, 观鸟样条数为两条, 平均样条面积上预计鸟类数量是 191.5 只。本月观鸟的平均样条面积上鸟类数量与基线差距不大, 但鸟类多度比基线大得多。

本月鸟类的种类和鸟类的数量比 6 月有所增加, IIIB 工程段的观鸟面积远小于基线调查时观鸟面积。因此, 可以认为 IIIB 工程段生境条件已经有所改善, 鸟类在此可以找到合适的栖息和觅食场所, 鸟类的种类和数量都有处于恢复阶段。

表 6-2 9 月份 IIIB 工程段鸟类优势种与基线调查鸟类优势种频率对比表

观鸟日期: 2004 年 9 月 29 日 天气状况: 晴 调查人员: 常弘

中文名 Chinese name	拉丁文名 Latin name	基线调查 (tAOF)	本月调查 (tAOF)
1、池鹭	<i>Ardeola bacchus</i>	23%	7%
2、白鹭	<i>Egretta garzetta</i>	5%	<
3、金眶鸻	<i>Charadrius dubius</i>	<	6%
4、珠颈斑鸠	<i>Streptopelia chinensis</i>	7%	5%
5、白鹡鸰	<i>Motacilla alba</i>	5%	6%
6、红耳鹎	<i>Pycnonotus jocosus</i>	6%	7%
7、白头鹎	<i>Pycnonotus sinensis</i>	5%	<
8、黑喉石鹇	<i>Saxicola torquata</i>	<	5%
9、黑脸噪鹛	<i>Garrulax perspicillatus</i>	5%	<
10、暗绿绣眼鸟	<i>Zosterops japonica</i>	<	5%
11、斑文鸟	<i>Lonchura punctulata</i>	<	7%
12、麻雀	<i>Passer montanus</i>	<	14%
累计频率		56%	62%
tAOF		114.8	191.5

注: “tAOF” 为总多度; “<” 小于 5%。

从表 6-2 对比表可以看出, 本月在 IIIB 工程段观测到的鸟类优势种与基线调查的鸟类优势种频率有一定的差异, 二者对比特点有以下几方面特点:

1. 优势种(频率为 5%以上)有些不同, 主要差别在水鸟方面, 基线调查的鸟类优势种水鸟明显, 如池鹭 *Ardeola bacchus* 和白鹭 *Egretta garzetta* 两个物种频率达到 28%, 而本月调查只有池鹭 *Ardeola*

bacchus 频率达到 7%，而白鹭 *Egretta garzetta* 频率没达到 5%。本月调查与基线调查频率达到 5% 以上相同的物种有 4 种，即池鹭 *Ardeola bacchus*、珠颈斑鸠 *Streptopelia chinensis*、白鹡鸰 *Motacilla alba*、红耳鹎 *Pycnonotus jocosus*。而本月 IIIB 工程段鸟类频率达到 5% 以上的种类还有金眶鸫 *Charadrius dubius*、黑喉石鹇 *Saxicola torquata*、暗绿绣眼鸟 *Zosterops japonica*、麻雀 *Passer montanus* 和斑文鸟 *Lonchura punctulata*，这 5 种在基线调查频率均没有达到 5% 以上。相反基线调查频率达到 5%，而本月调查没有达到 50% 的物种有 3 种，即白鹭 *Egretta garzetta*、白头鹎 *Pycnonotus sinensis*、黑脸噪鹛 *Garrulax perspicillatus*。

2. 基线调查的鸟类优势种（大于 5%）的有 7 种，累计频率为 56%；本月调查的鸟类优势种（大于 5%）的也有 9 种，累计频率为 62%。超过基线调查物种数 2 种，出现的频率也高。

3. 与基线调查的按雨季调查的月份相比，本月调查观察到的鸟类种数要比雨季基线调查中任何一个月观察到的鸟类物种都要多，而且物种的优势度也比基线调查更高。

本月观鸟的物种数要比基线调查时的观鸟种数稍稍偏低，这是由于基线调查是包括整个深圳河河域面积大，而且涉及到种类是整个雨季观察的种类。主要优势种以水鸟和陆生鸟类各占一半，与基线调查时鸟类优势种基本相同。按月调查数据相比，本月调查观察到的鸟类种数要比基线调查鸟类种数多。这表明 IIIB 工程段尚存有鸟类相当良好的生态环境，而且改善程度十分良好。

7 结论与建议

本报告期 IIIB 工程施工对罗湖四村和边检总站宿舍两敏感点的空气质量均未产生太大的影响，平均 24 小时 TSP 含量总体水平与上一个报告期均有明显的回落，均未超出深圳侧空气污染控制的水平规限。

本报告期罗湖四村噪音污染程度较上一个报告期略有所上升，而边检总站宿舍则略有下降，但两个点位的噪音污染水平变动均不大，保持在比较低的水平。本报告期噪音监察结果均未发生超标现象，也未接到噪音扰民事件的投诉。

本报告期进行疏浚水下水质监察结果未致超标，环监小组在工地巡视中也未发现其它严重影响深圳河水质的情况。

在本报告期鸟类在施工地段出现的种类和数量基本上属于正常。共观察到鸟类有 31 种 383 只鸟，分别隶属 6 目、18 科、25 属。工地范围仍然保留着较多的草地和零星的树木、竹丛，鸟类还有较多的栖息地，施工过程对鸟类的栖息有一定的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属于正常现象，对鸟类的种类和数量总体上没有造成破坏。9 月是雨季的最后一个月，鸟类栖息的环境有所改善。同时，合同 B 段施工范围内，对鸟类已采取了一定的保护措施。部分沼泽地保存完好的草地和灌丛，是鸟类活动最频繁的地带。

IIIB 工地施工面积较大，对鸟类生境保护具有重要意义。环监小组建议承建商在后续工程项目的方案制定和实施中，保持以往好的做法，继续重视工地范围内的生境保护，珍惜一草一木，尽可能保留部分水草、灌草丛和树木。对现存于工地的一些树木和竹丛，如樟树、笔管榕、阿曼榕、水翁和青竹丛等尽量予以保留，给鸟类提供一些栖息和停留的场所。工程施工进入后期，特别要注意环境的保护与恢复，在河道的两岸尽量多种植一些水草、常绿灌木、小乔木等植物，填坑平地时，尽量多留一些较高大的树木和部分沼泽水草，多为改善鸟类栖息和觅食的生态环境考虑。

随着季节变更，深港两地即将进入旱季，施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为扬尘对空气质量的影响，大面积的裸露地面给空气质量的防护工作带来比以往更大的压力，承建商必须切实执行环境保护（特别是降尘和降噪）纾缓措施，要注意及时清扫路面，限制行车速度，增加洒水频次和洒水面积，保护环境空气质量。环监小组亦将加强监督，督促承建商在工程施工中采取有效的措施，将工程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

8 下月工程施工与环境监察计划

8.1 下月工程施工计划

- 1) 文锦渡桥梁及南北岸交通改造;
- 2) 北岸排水重配工程施工;
- 3) 北岸挡土墙工程施工;
- 4) 土方开挖、弃置与土方填筑;
- 5) 进行加筋土挡墙施工, 临时边坡支护。

8.2 下月环境监察计划

- 1) 开展深圳河水质监察;
- 2) 开展水下疏浚水质监察;
- 3) 在深圳侧每周进行空气污染监察;
- 4) 在深圳侧每周进行噪音污染监察;
- 5) 执行《环监手册》规定的其它监察任务。

附录：香港侧红虫塘北部沼泽地下水位观测结果

序号	观测日期	时间	天气	潮位	观测井水位 (m)					观测者	备注
	年-月-日	时:分		m	1#	2#	3#	4#	5#		
1	04-9-3	9:05	晴	1.65	0.67	0.67	0.68	0.67	0.73	韩骏	
2	04-9-6	9:00	晴	1.58	0.67	0.67	0.68	0.67	0.72	石琦	
3	04-9-10	9:02	阴	1.62	0.67	0.67	0.68	0.67	0.73	韩骏	
4	04-9-13	9:08	晴	1.72	0.68	0.68	0.69	0.68	0.75	石琦	
5	04-9-17	9:10	晴	1.75	0.68	0.68	0.69	0.68	0.75	韩骏	
6	04-9-20	9:05	晴	1.80	0.69	0.69	0.70	0.76	0.76	石琦	
7	04-9-24	9:08	晴	1.85	0.69	0.69	0.70	0.76	0.77	韩骏	
8	04-9-27	9:00	晴	1.90	0.70	0.70	0.71	0.70	0.77	石琦	
10	平均值				0.68	0.68	0.69	0.70	0.75		
11	标准差				0.011	0.011	0.011	0.039	0.019		
12	控制标准				0.36	0.35	0.34	0.36	0.44		
13	超标与否				未超标	未超标	未超标	未超标	未超标		